

安徽安孚电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截止 2024 年 6 月 30 日及前一个会计年度
备考合并财务报表审阅报告

目录

一、审计报告	1-2
二、已审公司财务报表	
1.合并资产负债表	3-4
2.合并利润表	5
3.财务报表附注	6

中证天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审阅报告

中证天通（2024）证专审 21120006 号

安徽安孚电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审阅了安徽安孚电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安孚科技”）依照备考财务报表附注三所述的编制基础编制的备考合并财务报表，包括 2024 年 6 月 30 日及 2023 年 12 月 31 日的备考合并资产负债表，2024 年 1-6 月及 2023 年度的备考合并利润表以及备考合并财务报表附注。

按照备考合并财务报表附注三所述的编制基础编制和公允列报备考合并财务报表是安孚科技管理层的责任，我们的责任是在实施审阅工作的基础上对这些财务报表出具审阅报告。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阅准则第 2101 号—财务报表审阅》的规定执行了审阅业务。该准则要求我们计划和实施审阅工作，以对财务报表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有限保证。审阅主要限于询问公司有关人员和对财务数据实施分析程序，提供的保证程度低于审计。我们没有实施审计，因而不发表审计意见。

根据我们的审阅，我们没有注意到任何事项使我们相信备考合并财务报表未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和备考合并财务报表附注三所述的编制基础编制，未能在所有重大方面公允反映 2024 年 6 月 30 日及 2023 年 12 月 31 日的备考合并财务状况以及 2024 年 1-6 月及 2023 年度的备考合并经营成果。

我们提醒备考财务报表使用者关注备考合并财务报表附注三对编制基础的说明。本审阅报告仅供安孚科技资产重组之目的使用，不得用于其他用途。因使用本报告不当造成的后果，与注册会计师及本事务所无关。



(本页无正文，系审阅报告签字页)



中国注册会计师
(项目合伙人)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北京

2024年10月24日





合并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安徽安孚电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6月30日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六	2024年6月30日余额	2023年12月31日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一)	714,313,746.39	568,502,807.69
交易性金融资产	(二)	19,870,784.89	17,400,770.30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三)	91,078.07	504,471.92
应收账款	(四)	332,468,899.29	247,359,021.43
应收账款融资	(五)	5,254,104.32	2,276,183.91
预付款项	(六)	28,271,604.33	25,910,234.03
其他应收款	(七)	10,210,264.76	12,708,292.55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存货	(八)	315,641,116.36	388,658,124.93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九)	16,985,761.56	82,690,948.39
流动资产合计		1,443,107,359.97	1,346,010,855.15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十)	9,612,032.32	8,190,392.74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十一)	1,000,000.00	404,000,000.00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十二)	602,517,734.01	628,023,459.14
在建工程	(十三)	29,413,934.99	6,199,398.36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十四)	7,727,821.57	6,843,165.50
无形资产	(十五)	338,172,273.53	358,622,075.21
开发支出			
商誉	(十六)	2,905,993,573.87	2,905,993,573.87
长期待摊费用	(十七)	11,176,562.36	10,901,581.46
递延所得税资产	(十八)	57,010,117.07	62,391,353.41
其他非流动资产	(十九)	1,087,741,145.75	969,643,866.34
非流动资产合计		5,050,365,195.47	5,360,808,866.03
资产总计		6,493,472,555.44	6,706,819,721.18

企业负责人：


3401240172354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印连

会计机构负责人：


东魏



合并资产负债表（续）

编制单位：安徽安孚电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6月30日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六	2024年6月30日余额	2023年12月31日余额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二十）	1,194,754,992.18	832,181,432.72
交易性金融负债	（二十一）	284,625.00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二十二）	58,983,182.40	41,365,106.00
应付账款	（二十三）	270,930,054.28	327,025,938.21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二十四）	77,948,606.35	252,812,298.50
应付职工薪酬	（二十五）	132,014,290.33	119,184,894.81
应交税费	（二十六）	42,280,047.90	52,500,382.37
其他应付款	（二十七）	101,046,454.86	88,785,999.87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4,794,900.00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二十八）	181,555,260.36	196,746,779.57
其他流动负债	（二十九）	7,347,652.89	28,093,614.31
流动负债合计		2,067,145,166.55	1,938,696,446.36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三十）	748,449,260.42	807,231,448.21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三十一）	3,139,107.96	3,484,126.83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十八）	74,655,441.70	76,173,453.69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826,243,810.08	886,889,028.73
负债合计		2,893,388,976.63	2,825,585,475.09
股东权益：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合计	（三十三）	2,589,076,905.14	2,706,181,013.17
少数股东权益	（三十三）	1,011,006,673.67	1,175,053,232.92
股东权益合计		3,600,083,578.81	3,881,234,246.09
负债和股东权益总计		6,493,472,555.44	6,706,819,721.18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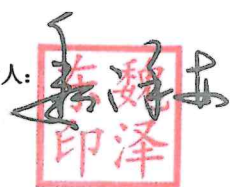
企业负责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合并利润表

编制单位：安徽安孚电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1-6月

单位：人民币元

	附注六	2024年1-6月金额	2023年金额
一、营业总收入		2,312,588,368.03	4,317,622,120.45
其中：营业收入	(三十七)	2,312,588,368.03	4,317,622,120.45
二、营业总成本		1,793,901,151.43	3,482,782,657.88
其中：营业成本	(三十七)	1,174,515,562.19	2,271,412,806.66
税金及附加	(三十八)	12,361,704.63	32,248,169.48
销售费用	(三十九)	417,323,903.32	758,949,455.70
管理费用	(四十)	112,460,819.59	219,393,555.73
研发费用	(四十一)	55,407,501.16	123,110,100.61
财务费用	(四十二)	21,811,660.55	77,668,569.70
加：其他收益	(四十三)	7,822,567.78	23,702,176.68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四十四)	2,184,368.31	-16,664,013.80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四十五)	-222,554.11	476,464.00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四十六)	-6,727,690.99	8,204,132.97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四十七)	-5,608,501.86	-11,892,283.03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四十八)		91,718.83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516,135,495.73	838,757,658.22
加：营业外收入	(四十九)	1,224,731.89	1,841,442.66
减：营业外支出	(五十)	1,521,363.99	1,594,104.44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515,838,863.63	839,004,996.44
减：所得税费用	(五十一)	84,231,495.21	133,751,004.74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431,607,368.42	705,253,991.70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431,607,368.42	705,253,991.70
2.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40,093,169.97	211,232,901.79
2.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291,514,198.45	494,021,089.91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403,000,000.00	-103,000,000.00
（一）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91,677,278.00	-48,989,478.00
1.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91,677,278.00	-48,989,478.00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191,677,278.00	-48,989,478.00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其他			
2.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211,322,722.00	-54,010,522.00
七、综合收益总额		28,607,368.42	602,253,991.70
（一）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51,584,108.03	162,243,423.79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80,191,476.45	440,010,567.91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0.55	1.33
（二）稀释每股收益		0.55	1.33

企业负责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安徽安孚电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编制单位：安徽安孚电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一、 公司的基本情况

（一）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安徽安孚电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

法定代表人：夏柱兵

实际控制人：袁永刚和王文娟

注册资本：人民币 211,120,000.00 元

注册地址：安徽省合肥市庐江县文明中路 1 号

总部办公地址：安徽省合肥市蜀山区潜山路 888 号百利中心北塔 1801 室

营业执照：913401001536645616

经营期限：1999-05-07 至无固定期限

经营范围：一般项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电池制造；电池销售（除许可业务外，可自主依法经营法律法规非禁止或限制的项目）。

上市时间：公司股票于 2016 年 8 月 22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

证券代码：603031

（二）合并报表范围

1、截止 2024 年 6 月 30 日，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内子公司如下：

序 号	子公司全称	持股比例%	
		直接	间接
1	安徽启睿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100.00	
2	新孚新能源科技（北京）有限公司	100.00	
3	安徽安孚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93.26	
4	宁波亚锦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51.00
5	福建南平南孚电池有限公司		82.183
6	福建南孚市场营销有限公司		100.00
7	福建南孚环宇电池有限公司		100.00
8	福建南平南孚新能源有限公司		48.00
9	深圳鲸孚科技有限公司		51.00



序 号	子公司全称	持股比例%	
		直接	间接
10	上海鲸孚科技有限公司		100.00
11	深圳传应物联电池有限公司		100.00
12	福建南平瑞晟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100.00
13	上海鲸孚实业有限公司		100.00
14	ANFU TECHNOLOGY (SG) PTE. LTD.	100.00	

注：根据福建南平南孚新能源有限公司章程规定，董事会 3 名成员，其中 2 名由本公司子公司福建南平南孚电池有限公司提名。本公司可以控制福建南平南孚新能源有限公司，故纳入合并范围。

2、合并范围发生变更的说明

合并范围变化详见本附注七“合并范围的变更”。

二、资产重组的基本情况

（一）重组方案概况

交易形式	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	
交易方案简介	上市公司拟以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的方式购买九格众蓝、袁莉、华芳集团、张萍、钱树良和新能源二期基金持有的安孚能源 31.00%的股权，拟向不超过 35 名特定对象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本次交易前，上市公司持有安孚能源 62.25%的股权，本次交易完成后，上市公司将持有安孚能源 93.26%的股权，	
交易价格	经交易各方协商确定，安孚能源 31.00%股权的转让价格为 115,198.71 万元；	
交易标的一	名称	安徽安孚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主营业务	通过控股子公司南孚电池从事电池的研发、生产和销售
	所属行业	"C38 电气机械和器材制造业"大类下的"C3844 锌锰电池制造"

（二）标的资产评估情况

根据安徽中联国信资产评估有限责任公司出具的评估报告（皖中联国信评报字（2024）第 162 号），评估基准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安孚能源评估价值为 419,625.00 万元。参考上述评估价值，经交易各方协商确定，安孚能源 31.00%股权的转让价格为 115,198.71 万元；

（三）本次重组支付方式

序号	交易对方	交易标的名称及权益比例	支付方式（万元）		向该交易对方支付的总对价（万元）
			现金对价	股份对价	
1	九格众蓝	安孚能源 19.21%股权		71,061.65	71,061.65
2	袁莉	安孚能源 5.73%股权		21,193.83	21,193.83
3	华芳集团	安孚能源 1.69%股权	6,233.48		6,233.48
4	张萍	安孚能源 1.69%股权		6,233.48	6,233.48
5	钱树良	安孚能源 1.69%股权		6,233.48	6,233.48
6	新能源二期基金	安孚能源 1.01%股权	4,242.81		4,242.81



(四) 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具体情况

股票种类	境内人民币普通股（A 股）	每股面值	1.00 元
定价基准日	上市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日，即 2024 年 3 月 26 日	发行价格	23.70 元/股
发行数量	44,186,678 股（未考虑与本次交易相关的配套募集资金的发行事项。）		

三、备考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发布的《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 26 号--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的规定，本次交易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但是需对本公司重组后业务的财务报表进行备考合并，编制备考合并财务报表。

本备考财务报表是以公司与拟收购的标的资产假设本次交易已在报告期初 2023 年 1 月 1 日完成，依照本次重组完成后的架构，在持续经营前提下，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及其应用指南和准则解释(以下简称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编制。此外，本公司还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14 年修订)》披露有关财务信息。

除下述事项外，本公司编制备考合并财务报表时采用的会计政策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并以持续经营为编制基础。本备考合并财务报表真实、完整的反映了本公司 2024 年 6 月 30 日及 2023 年 12 月 31 日的备考合并财务状况以及 2024 年 1-6 月及 2023 年度的备考合并经营成果。

(1) 本备考合并财务报表假设本备考合并财务报表附注二所述资产重组事项已于本备考合并财务报表最早期初（2023 年 1 月 1 日）实施完成，即上述资产重组交易完成后的架构在 2023 年 1 月 1 日已经存在。

(2) 本备考合并财务报表系以业经中证天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阅的安孚科技 2024 年 1-6 月财务报表；审计的 2023 年度财务报表，并出具中证天通（2024）证审字 21120009 号审计报告；业经中证天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的安孚能源 2024 年 1-6 月财务报表，并出具中证天通（2024）证审字 21120040 号审计报告，审计 2023 年度财务报表，并出具中证天通（2024）证审字 21120013 号审计报告为基础，并按本编制基础中所述情况进行调整后，采用本附注中所述的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合并财务报表编制方法进行编制。

(3) 安孚科技拟通过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的方式购买安孚能源 31.00%股权，本次拟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方式向对方支付的对价为 115,198.71 万元，其中现金支付金额为 10,476.28 万元，资金来源为银行借款。本公司在编制备考财务报表时，按照拟支付的对价 115,198.71 万元确定长期股权投资成本，以借款金额 10,476.28 万元确认长期借款。

(4) 安孚科技 2023 年 12 月支付现金的方式购买安孚能源 8.09%股权，向对方支付的对价为 27,712.70 万元。本次备考报表编制时假设该 8.09%股权收购于 2023 年 1 月 1 日完成。

(5) 本次交易为购买少数股东股权。鉴于本次交易尚未实施，本公司在编制备考财务报表时假设以 2023 年 1 月 1 日标的公司的可辨认净资产为基础，将该可辨认净资产份额与投资成本



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

(6) 本备考财务报表未确认本次交易可能发生的交易费用和相关税费，也未考虑与本次交易相关的配套募集资金的发行事项。

(7) 基于备考财务报表之特殊编制目的，本备考财务报表不包括现金流量表和股东权益变动表，且仅列报备考合并财务信息，未列报安孚科技母公司财务信息。

四、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本公司下列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制定。未提及的业务按企业会计准则中相关会计政策执行。

(一)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编制的本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二) 会计期间

本公司会计年度为公历年度，即每年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三) 营业周期

本公司以 12 个月作为一个营业周期，并以其作为资产和负债的流动性划分标准。

(四) 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财务报表以人民币列示。

(五) 重要性标准确定方法和选择依据

项 目	重要性标准
重要的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超过 500 万元人民币的
本期重要的应收款项核销	单项金额超过 200 万元人民币的
重要的在建工程	单项金额超过 1000 万元人民币的
重要的投资活动项目	金额超过 5000 万元人民币以上

(六) 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1、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对于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方在合并中取得的被合并方的资产、负债，按合并日被合并方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合并对价的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与合并中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股本溢价/资本溢价），资本公积（股本溢价/资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合并方在合并中取得的被合并方的资产、负债，按合并日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合并前持有投资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与合并中



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股本溢价/资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合并方在取得被合并方控制权之前持有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取得原股权之日与合并方和被合并方同处于同一方最终控制之日孰晚日起至合并日之间已确认有关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应分别冲减比较报表期间的期初留存收益或当期损益。

2、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成本为购买日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在购买日，取得的被购买方的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按公允价值确认。

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按成本扣除累计减值准备进行后续计量；对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经复核后计入当期损益。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合并成本为购买日支付的对价与购买日之前已经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之和。对于购买日之前已经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已经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转为购买日当期收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以及原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3、企业合并中有关交易费用的处理

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

（七）控制的判断标准和合并财务报表编制方法

1、控制的判断标准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予以确定。控制，是指本公司拥有对被投资单位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单位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单位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当相关事实和情况的变化导致对控制定义所涉及的相关要素发生变化时，本公司将进行重新评估。

在判断是否将结构化主体纳入合并范围时，本公司综合所有事实和情况，包括评估结构化主体设立目的和设计、识别可变回报的类型、通过参与其相关活动是否承担了部分或全部的回报可变性等的基础上评估是否控制该结构化主体。



2、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合并财务报表以本公司和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由本公司编制。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本公司和子公司的会计政策和会计期间要求保持一致，公司间的重大交易和往来余额予以抵销。

在报告期内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以及业务，视同该子公司以及业务自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之日起纳入本公司的合并范围，将其自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之日起的经营成果、现金流量分别纳入合并利润表、合并现金流量表中。

在报告期内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以及业务，将该子公司以及业务自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将其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子公司的股东权益中不属于本公司所拥有的部分，作为少数股东权益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股东权益项下单独列示；子公司当期净损益中属于少数股东权益的份额，在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以“少数股东损益”项目列示。少数股东分担的子公司的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其余额仍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3、购买子公司少数股东股权

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成本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以及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因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而取得的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均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股本溢价/资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4、丧失子公司控制权的处理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控制权的，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的份额与商誉之和，形成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

与原有子公司的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应当在丧失控制权时采用与原有子公司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与原有子公司相关的涉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应当在丧失控制权时转入当期损益。

（八）合营安排的分类及共同经营的会计处理方法

1、合营安排的分类

本公司根据合营安排的结构、法律形式以及合营安排中约定的条款、其他相关事实和情况等因素，将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



未通过单独主体达成的合营安排，划分为共同经营；通过单独主体达成的合营安排，通常划分为合营企业；但有确凿证据表明满足下列任一条件并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合营安排划分为共同经营：

（1）合营安排的法律形式表明，合营方对该安排中的相关资产和负债分别享有权利和承担义务。

（2）合营安排的合同条款约定，合营方对该安排中的相关资产和负债分别享有权利和承担义务。

（3）其他相关事实和情况表明，合营方对该安排中的相关资产和负债分别享有权利和承担义务，如合营方享有与合营安排相关的几乎所有产出，并且该安排中负债的清偿持续依赖于合营方的支持。

2、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确认共同经营中利益份额中与本公司相关的下列项目，并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 （1）确认单独所持有的资产，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
- （2）确认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承担的负债；
- （3）确认出售其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
- （4）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生的收入；
- （5）确认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本公司向共同经营投出或出售资产等（该资产构成业务的除外），在该资产等由共同经营出售给第三方之前，仅确认因该交易产生的损益中归属于共同经营其他参与方的部分。投出或出售的资产发生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 8 号——资产减值》等规定的资产减值损失的，本公司全额确认该损失。

本公司自共同经营购买资产等（该资产构成业务的除外），在将该资产等出售给第三方之前，仅确认因该交易产生的损益中归属于共同经营其他参与方的部分。购入的资产发生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 8 号——资产减值》等规定的资产减值损失的，本公司按承担的份额确认该部分损失。

本公司对共同经营不享有共同控制，如果本公司享有该共同经营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共同经营相关负债的，仍按上述原则进行会计处理，否则，应当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在编制现金流量表时，本公司将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确认为现金。



本公司将同时具备持有期限短（一般指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化为已知金额的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等条件的投资（包括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但不包括权益性投资），确定为现金等价物。

（十）外币业务及外币财务报表折算

1、外币业务

本公司发生的外币交易，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合为本位币记账。

资产负债表日，对各种外币货币性项目，按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进行折算，由此产生的折算差额，属于与购建固定资产有关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损益，按照借款费用资本化的原则进行处理，其他部分计入当期损益；以公允价值模式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其折算差额作为公允价值变动损益处理；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

2、外币财务报表的折算

境外经营的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中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境外经营的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上述折算产生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在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中项目下单独列示。境外经营的现金流量项目，采用现金流量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在现金流量表中单独列示。

（十一）金融工具

金融工具，是指形成一方的金融资产并形成其他方的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的合同。

1、金融工具的确认和终止确认

当本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相关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金融资产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终止确认：

- （1）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
- （2）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符合下述金融资产转移的终止确认条件。

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现时义务已经解除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该部分金融负债）。本公司（借入方）与借出方之间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原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原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终止确认原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本公司对原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合同条款作出实质性修改的，应当终止原金融负债，同时按照修改后的条款确认一项新的金融负债。

以常规方式买卖金融资产，按交易日进行会计确认和终止确认。常规方式买卖金融资产，是指按照合同条款规定，在法规或市场惯例所确定的时间安排来交付金融资产。交易日，是指



本公司承诺买入或卖出金融资产的日期。

2、金融资产的分类与计量

本公司在初始确认时根据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将金融资产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除非本公司改变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在此情形下，所有受影响的相关金融资产在业务模式发生变更后的首个报告期间的第一天进行重分类，否则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后不得进行重分类。

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其初始确认金额。因销售商品或提供劳务而产生的、未包含或不考虑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本公司则按照收入准则定义的交易价格进行初始计量。

金融资产的后续计量取决于其分类：

（1）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本公司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对于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终止确认、按实际利率法摊销或减值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均计入当期损益。

（2）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本公司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金融资产为目标；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对于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除减值损失或利得及汇兑损益确认为当期损益外，此类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变动作为其他综合收益确认，直到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其累计利得或损失转入当期损益。但是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该金融资产的相关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不可撤销地选择将部分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仅将相关股利收入计入当期损益，公允价值变动作为其他综合收益确认，直到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其累计利得或损失转入留存收益。

（3）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上述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之外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对于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所有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3、金融负债的分类与计量

本公司将金融负债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低于市场利率贷款的贷款承诺及财务担保合同负债及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的后续计量取决于其分类：

（1）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该类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初始确认后，对于该类金融负债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除与套期会计有关外，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包括利息费用）计入当期损益。但本公司对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由其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该金融负债公允价值的变动金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该金融负债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和损失应当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

（2）贷款承诺及财务担保合同负债

贷款承诺是本公司向客户提供的一项在承诺期间内以既定的合同条款向客户发放贷款的承诺。贷款承诺按照预期信用损失模型计提减值损失。

财务担保合同指，当特定债务人到期不能按照最初或修改后的债务工具条款偿付债务时，要求本公司向蒙受损失的合同持有人赔付特定金额的合同。财务担保合同负债以按照依据金融工具的减值原则所确定的损失准备金额以及初始确认金额扣除按收入确认原则确定的累计摊销额后的余额孰高进行后续计量。

（3）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初始确认后，对其他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以摊余成本计量。

除特殊情况外，金融负债与权益工具按照下列原则进行区分：

（1）如果本公司不能无条件地避免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来履行一项合同义务，则该合同义务符合金融负债的定义。有些金融工具虽然没有明确地包含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义务的条款和条件，但有可能通过其他条款和条件间接地形成合同义务。

（2）如果一项金融工具须用或可用本公司自身权益工具进行结算，需要考虑用于结算该工具的本公司自身权益工具，是作为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替代品，还是为了使该工具持有方享有在发行方扣除所有负债后的资产中的剩余权益。如果是前者，该工具是发行方的金融负债；如果是后者，该工具是发行方的权益工具。在某些情况下，一项金融工具合同规定本公司须用或可用自身权益工具结算该金融工具，其中合同权利或合同义务的金额等于可获取或需交付的



自身权益工具的数量乘以其结算时的公允价值，则无论该合同权利或合同义务的金额是固定的，还是完全或部分地基于除本公司自身权益工具的市场价格以外变量（例如利率、某种商品的价格或某项金融工具的价格）的变动而变动，该合同分类为金融负债。

4、衍生金融工具及嵌入衍生工具

衍生金融工具以衍生交易合同签订当日的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并以其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为正数的衍生金融工具确认为一项资产，公允价值为负数的确认为一项负债。

除现金流量套期中属于套期有效的部分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并于被套期项目影响损益时转出计入当期损益之外，衍生工具公允价值变动而产生的利得或损失，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对包含嵌入衍生工具的混合工具，如主合同为金融资产的，混合工具作为一个整体适用金融资产分类的相关规定。如主合同并非金融资产，且该混合工具不是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进行会计处理，嵌入衍生工具与该主合同在经济特征及风险方面不存在紧密关系，且与嵌入衍生工具条件相同、单独存在的工具符合衍生工具定义的，嵌入衍生工具从混合工具中分拆，作为单独的衍生金融工具处理。如果该嵌入衍生工具在取得日或后续资产负债表日的公允价值无法单独计量，则将混合工具整体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5、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确定方法见附注三、（十三）。

6、金融工具减值

金融资产减值见附注三、（十二）

7、金融资产转移

金融资产转移是指下列两种情形：

①将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转移给另一方；

②将金融资产整体或部分转移给另一方，但保留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并承担将收取的现金流量支付给一个或多个收款方的合同义务。

（1）终止确认所转移的金融资产

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的，或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但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在判断是否已放弃对所转移金融资产的控制时，根据转入方出售该金融资产的实际能力。转入方能够单方面将转移的金融资产整体出售给不相关的第三方，且没有额外条件对此项出售



加以限制的，则公司已放弃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

本公司在判断金融资产转移是否满足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条件时，注重金融资产转移的实质。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①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②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于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第十八条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在此种情况下，所保留的服务资产视同继续确认金融资产的一部分）之间，按照转移日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①终止确认部分在终止确认日的账面价值；

②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与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第十八条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2）继续涉入所转移的金融资产

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且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应当按照其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

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是指企业承担的被转移金融资产价值变动风险或报酬的程度。

（3）继续确认所转移的金融资产

仍保留与所转移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应当继续确认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并将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

该金融资产与确认的相关金融负债不得相互抵销。在随后的会计期间，企业应当继续确认该金融资产产生的收入（或利得）和该金融负债产生的费用（或损失）。

8、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应当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不得相互抵销。但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以相互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

本公司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是当前可执行的；

本公司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



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金融资产转移，转出方不得将已转移的金融资产和相关负债进行抵销。

（十二）金融工具减值

本公司对于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权投资、合同资产、租赁应收款、贷款承诺及财务担保合同等，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确认损失准备。

（1）预期信用损失的计量

预期信用损失，是指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的金融工具信用损失的加权平均值。信用损失，是指本公司按照原实际利率折现的、根据合同应收的所有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所有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即全部现金短缺的现值。其中，对于本公司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应按照该金融资产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折现。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是指因金融工具整个预计存续期内所有可能发生的违约事件而导致的预期信用损失。

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是指因资产负债表日后 12 个月内（若金融工具的预计存续期少于 12 个月，则为预计存续期）可能发生的金融工具违约事件而导致的预期信用损失，是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的一部分。

于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于处于不同阶段的金融工具的预期信用损失分别进行计量。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未显著增加的，处于第一阶段，本公司按照未来 12 个月内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已显著增加但尚未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二阶段，本公司按照该工具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已经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三阶段，本公司按照该工具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对于在资产负债表日具有较低信用风险的金融工具，本公司假设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按照未来 12 个月内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本公司对于处于第一阶段和第二阶段、以及较低信用风险的金融工具，按照其未扣除减值准备的账面余额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对于处于第三阶段的金融工具，按照其账面余额减已计提减值准备后的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

对于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应收款项融资及合同资产，无论是否存在重大融资成分，本公司均按照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①应收款项/合同资产

对于存在客观证据表明存在减值，以及其他适用于单项评估的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



应收款、应收款项融资、合同资产及长期应收款等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确认预期信用损失，计提单项减值准备。对于不存在减值客观证据的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应收款项融资、合同资产及长期应收款或当单项金融资产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信息时，本公司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应收款项融资、合同资产及长期应收款等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应收票据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应收票据组合 1 商业承兑汇票

应收票据组合 2 银行承兑汇票

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应收票据，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应收账款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应收账款组合 1 应收合并范围内关联方客户

应收账款组合 2 应收其他客户

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应收账款，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编制应收账款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其他应收款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其他应收款组合 1 应收合并范围内关联方款项

其他应收款组合 2 应收其他款项

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其他应收款，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未来 12 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② 债权投资、其他债权投资

对于债权投资和其他债权投资，本公司按照投资的性质，根据交易对手和风险敞口的各种类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未来 12 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2）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

如果金融工具的违约风险较低，借款人在短期内履行其合同现金流量义务的能力很强，并且即便较长时期内经济形势和经营环境存在不利变化但未必一定降低借款人履行其合同现金流量义务的能力，该金融工具被视为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

（3）信用风险显著增加

本公司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所确定的预计存续期内的违约概率与在初始确认时所确定的预计存续期内的违约概率，以确定金融工具预计存续期内发生违约概率的相对变



化，以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

在确定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显著增加时，本公司考虑无须付出不必要的额外成本或努力即可获得的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本公司考虑的信息包括：

- ①信用风险变化所导致的内部价格指标是否发生显著变化；
- ②预期将导致债务人履行其偿债义务的能力是否发生显著变化的业务、财务或经济状况的不利变化；
- ③债务人经营成果实际或预期是否发生显著变化；债务人所处的监管、经济或技术环境是否发生显著不利变化；
- ④作为债务抵押的担保物价值或第三方提供的担保或信用增级质量是否发生显著变化。这些变化预期将降低债务人按合同规定期限还款的经济动机或者影响违约概率；
- ⑤预期将降低债务人按合同约定期限还款的经济动机是否发生显著变化；
- ⑥借款合同的预期变更，包括预计违反合同的行为是否可能导致的合同义务的免除或修订、给予免息期、利率跳升、要求追加抵押品或担保或者对金融工具的合同框架做出其他变更；
- ⑦债务人预期表现和还款行为是否发生显著变化；
- ⑧合同付款是否发生逾期超过（含）30 日。

根据金融工具的性质，本公司以单项金融工具或金融工具组合为基础评估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以金融工具组合为基础进行评估时，本公司可基于共同信用风险特征对金融工具进行分类，例如逾期信息和信用风险评级。

通常情况下，如果逾期超过 30 日，本公司确定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已经显著增加。除非本公司无需付出过多成本或努力即可获得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证明虽然超过合同约定的付款期限 30 天，但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以来并未显著增加。

（4）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评估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权投资是否已发生信用减值。当对金融资产预期未来现金流量具有不利影响的一项或多项事件发生时，该金融资产成为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金融资产已发生信用减值的证据包括下列可观察信息：

发行方或债务人发生重大财务困难；债务人违反合同，如偿付利息或本金违约或逾期等；债权人出于与债务人财务困难有关的经济或合同考虑，给予债务人在任何其他情况下都不会做出的让步；债务人很可能破产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发行方或债务人财务困难导致该金融资产的活跃市场消失；以大幅折扣购买或源生一项金融资产，该折扣反映了发生信用损失的事实。



（5）预期信用损失准备的列报

为反映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的变化，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重新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应当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对于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损失准备抵减该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的账面价值；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权投资，本公司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其损失准备，不抵减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6）核销

如果本公司不再合理预期金融资产合同现金流量能够全部或部分收回，则直接减记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余额。这种减记构成相关金融资产的终止确认。这种情况通常发生在本公司确定债务人没有资产或收入来源可产生足够的现金流量以偿还将被减记的金额。

已减记的金融资产以后又收回的，作为减值损失的转回计入收回当期的损益。

（十三）公允价值计量

公允价值是指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发生的有序交易中，出售一项资产所能收到或者转移一项负债所需支付的价格。

本公司以公允价值计量相关资产或负债，假定出售资产或者转移负债的有序交易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主要市场进行；不存在主要市场的，本公司假定该交易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最有利市场进行。主要市场（或最有利市场）是本公司在计量日能够进入的交易市场。本公司采用市场参与者在对该资产或负债定价时为实现其经济利益最大化所使用的假设。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本公司采用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金融工具不存在活跃市场的，本公司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

以公允价值计量非金融资产的，考虑市场参与者将该资产用于最佳用途产生经济利益的能力，或者将该资产出售给能够用于最佳用途的其他市场参与者产生经济利益的能力。

本公司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只有在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才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

在财务报表中以公允价值计量或披露的资产和负债，根据对公允价值计量整体而言具有重要意义的最低层次输入值，确定所属的公允价值层次：第一层次输入值，是在计量日能够取得的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第二层次输入值，是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第三层次输入值，是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

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在财务报表中确认的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进行



重新评估，以确定是否在公允价值计量层次之间发生转换。

（十四）存货

1、存货的分类

存货是指本公司在日常活动中持有以备出售的产成品或商品、处在生产过程中的在产品、在生产过程或提供劳务过程中耗用的材料和物料等。主要包括原材料、在产品、自制半成品、产成品（库存商品）、周转材料等。周转材料包括低值易耗品及包装物等。

2、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存货在取得时，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包括采购成本、加工成本和其他成本。存货发出时，采用月末一次加权平均法。

3、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公司主要业务是碱性电池、碳性电池的生产及销售，公司电池销售业务竞争力很强，毛利率通常超过 40%，产品需求旺盛，一般不会存在跌价的情况。但由于公司会对电池进行技术升级以，产品存在一定的使用周期，其价值和时间的存在较大相关性，因此公司根据产品及行业特点，按存货库龄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针对 1 年-2 年的存货，按照 20%-40%计提存货跌价准备；针对 2 年以上存货，按照 40%-100%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对于退货仓和待处理仓的存货计提 100%存货跌价准备。

4、存货的盘存制度

本公司的存货盘存制度为永续盘存制。盘盈利得和盘亏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5、周转材料的摊销方法

低值易耗品按照一次性摊销法进行摊销。

（十五）长期股权投资

长期股权投资包括对子公司、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的，为本公司的联营企业。

1、初始投资成本确定

形成企业合并的长期股权投资：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份额作为投资成本；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投资成本。

对于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支付现金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以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2、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对子公司的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除非投资符合持有待售的条件；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

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外，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为投资收益计入当期损益。

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对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进行调整，差额计入投资当期的损益。

采用权益法核算时，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资本公积（其他资本公积）。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并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

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或实施共同控制但不构成控制的，在转换日，按照原股权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权益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原股权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的，与其相关的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在改按权益法核算时转入留存收益。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改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进行会计处理，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原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转入当期损益。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因其他投资方增资而导致本公司持股比例下降、从而丧失控制权但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按照新的持股比例确认本公司应享有的被投资单位因增资扩股而增加净资产的份额，与应结转持股比例下降部分所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原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



入当期损益；然后，按照新的持股比例视同自取得投资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

本公司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持股比例计算归属于本公司的部分，在抵销基础上确认投资损益。但本公司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属于所转让资产减值损失的，不予以抵销。

3、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依据

共同控制，是指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在判断是否存在共同控制时，首先判断是否由所有参与方或参与方组合集体控制该安排，其次再判断该安排相关活动的决策是否必须经过这些集体控制该安排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如果所有参与方或一组参与方必须一致行动才能决定某项安排的相关活动，则认为所有参与方或一组参与方集体控制该安排；如果存在两个或两个以上的参与方组合能够集体控制某项安排的，不构成共同控制。判断是否存在共同控制时，不考虑享有的保护性权利。

重大影响，是指投资方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在确定能否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时，考虑投资方直接或间接持有被投资单位的表决权股份以及投资方及其他方持有的当期可执行潜在表决权在假定转换为对被投资方单位的股权后产生的影响，包括被投资单位发行的当期可转换的认股权证、股份期权及可转换公司债券等的影响。

当本公司直接或通过子公司间接拥有被投资单位 20%（含 20%）以上但低于 50%的表决权股份时，一般认为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除非有明确证据表明该种情况下不能参与被投资单位的生产经营决策，不形成重大影响；本公司拥有被投资单位 20%（不含）以下的表决权股份时，一般不认为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除非有明确证据表明该种情况下能够参与被投资单位的生产经营决策，形成重大影响。

4、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对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计提资产减值的方法见附注三、（二十一）。

（十六）固定资产

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年的单位价值较高的有形资产。

1、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按取得时的实际成本予以确认：

- ①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②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固定资产发生的后续支出，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计入固定资产成本；不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各类固定资产的折旧方法

本公司从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次月起按年限平均法计提折旧，按固定资产的类别、估计的经济使用年限和预计的净残值率分别确定折旧年限和年折旧率如下：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直线法	10-40	0-5.00	2.50-10.00
机器设备	直线法	5-15	0	6.70-20.00
运输工具	直线法	7-8	0-5.00	11.88-14.30
电子设备及其他	直线法	5-14	0-5.00	7.10-20.00

3、固定资产的后续支出

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计入固定资产成本；对于被替换的部分，终止确认其账面价值；不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如固定资产日常修理和大修理，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4、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见附注三、（二十一）。

5、固定资产处置

当固定资产被处置、或者预期通过使用或处置不能产生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固定资产。固定资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十七）在建工程

1、在建工程计价

按各项工程所发生的实际成本核算。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按工程项目的实际成本结转固定资产。工程完工交付使用前发生的允许资本化的借款费用支出计入工程造价；交付使用后，其有关利息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2、在建工程结转固定资产的标准和时点

本公司在建工程在工程完工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结转固定资产。预定可使用状态的判断标准，应符合下列情况之一：

- （1）固定资产的实体建造（包括安装）工作已经全部完成或实质上已经全部完成；
- （2）已经试生产或试运行，并且其结果表明资产能够正常运行或能够稳定地生产出合格产品，或者试运行结果表明其能够正常运转或营业；



(3) 该项建造的固定资产上的支出金额很少或者几乎不再发生；

(4) 所购建的固定资产已经达到设计或合同要求，或与设计或合同要求基本相符。

(十八) 借款费用

借款费用，是指本公司因借款而发生的利息及其他相关成本，包括借款利息、折价或者溢价的摊销、辅助费用以及因外币借款而发生的汇兑差额等。本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的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1、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才能开始资本化：资产支出已经发生；借款费用已经发生；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2、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资本化期间，是指从借款费用开始资本化时点到停止资本化时点的期间，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的期间不包括在内。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者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的，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在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如果中断是所购建或者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必要的程序，借款费用的资本化继续进行。

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在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之后所发生的借款费用，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3、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在资本化期间内，每一会计期间的利息（包括折价或溢价的摊销）资本化金额，按照下列规定确定：

(1) 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专门借款的，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将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确定。

(2) 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占用了一般借款的，本公司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十九) 无形资产

本公司无形资产包括土地使用权、非专利技术、商标、软件等，按取得时的实际成本计



量，其中，购入的无形资产，按实际支付的价款和相关的其他支出作为实际成本；投资者投入的无形资产，按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确定实际成本，但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按公允价值确定实际成本。但对非同一控制下合并中取得被购买方拥有的但在其财务报表中未确认的无形资产，在对被购买方资产进行初始确认时，按公允价值计量。

无形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并于取得无形资产时分析判断其使用寿命。使用寿命为有限的，自无形资产可供使用时起，采用能反映与该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的预期实现方式的摊销方法，在预计使用年限内摊销；无法可靠确定预期实现方式的，采用直线法摊销；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作摊销。

土地使用权从出让起始日起，按其出让年限平均摊销；非专利技术、软件和商标等无形资产按预计使用年限、合同规定的受益年限和法律规定的有效年限三者中最短者分期平均摊销。摊销金额按其受益对象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和当期损益。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预计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于每年年度终了进行复核，如发生改变，则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

本公司于每年年度终了，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与以前估计不同的，调整原先估计数，并按会计估计变更处理。

资产负债表日预计某项无形资产已经不能给企业带来未来经济利益的，将该项无形资产的账面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无形资产计提资产减值方法见附注三、（二十一）。

（二十）研发支出

本公司研发支出为公司研发活动直接相关的支出，包括研发人员职工薪酬、直接投入费用、折旧费用与长期待摊费用、设计费用、装备调试费、无形资产摊销费用、委托外部研究开发费用、其他费用等。其中研发人员的工资按照项目工时分摊计入研发支出。研发活动与其他生产经营活动共用设备、产线、场地按照工时占比、面积占比分配计入研发支出。

工时占比、面积占比分配计入研发支出。

本公司将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区分为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

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才能予以资本化，即：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不满足上述条件的开发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研究开发项目在满足上述条件，通过技术可行性及经济可行性研究，形成项目立项后，进入开发阶段。

已资本化的开发阶段的支出在资产负债表上列示为开发支出，自该项目达到预定用途之日转为无形资产。

（二十一）资产减值

对于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以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及对子公司、合营企业、联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等非流动非金融资产，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判断是否存在减值迹象。如存在减值迹象的，则估计其可收回金额，进行减值测试。商誉、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和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均进行减值测试。

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的公允价值根据公平交易中销售协议价格确定；不存在销售协议但存在资产活跃市场的，公允价值按照该资产的买方出价确定；不存在销售协议和资产活跃市场的，则以可获取的最佳信息为基础估计资产的公允价值。处置费用包括与资产处置有关的法律费用、相关税费、搬运费以及为使资产达到可销售状态所发生的直接费用。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按照资产在持续使用过程中和最终处置时所产生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选择恰当的折现率对其进行折现后的金额加以确定。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在财务报表中单独列示的商誉，在进行减值测试时，将商誉的账面价值分摊至预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测试结果表明包含分摊的商誉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减值损失金额先抵减分摊至该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中除商誉以外的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

上述长期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以后期间不予转回价值得以恢复的部分。

（二十二）长期待摊费用

本公司长期待摊费用是指已经支出，但受益期限在一年以上（不含一年）的各项费用，长期待摊费用按费用项目的受益期限分期摊销。如果长期待摊的费用项目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则将尚未摊销的该项目的摊余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二十三）职工薪酬



职工薪酬为企业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或解除劳动关系而给予各种形式的报酬或补偿。职工薪酬主要包括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和其他长期职工福利。

1、短期薪酬主要包括：1) 职工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2) 职工福利费；3) 医疗保险费、工伤保险费和生育保险费等社会保险费；4) 住房公积金；5) 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6) 短期带薪缺勤；7) 短期利润分享计划；8) 其他短期薪酬。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其他相关会计准则要求或允许计入资产成本的除外。

2、离职后福利主要包括：设定提存计划（如基本养老保险费、失业保险费、企业年金缴费）。对于设定提存计划，本公司根据在资产负债表日为换取职工在会计期间提供的服务而应向单独主体缴存的提存金，确认为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3、辞退福利主要包括：1) 在职工劳动合同尚未到期前，不论职工本人是否愿意，企业决定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而给予的补偿；2) 在职工劳动合同尚未到期前，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给予的补偿，职工有权利选择继续在职或接受补偿离职。向职工提供辞退福利的，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

4、其他长期职工福利。本公司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应当按照有关设定提存计划的规定进行处理；除此外，根据设定受益计划的有关规定，确认和计量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

（二十四）预计负债

1、预计负债的确认标准

或有事项相关义务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确认为预计负债：（1）该义务是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2）该义务的履行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企业；（3）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计量。

2、预计负债的计量方法

预计负债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如所需支出存在一个连续范围，且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相同，最佳估计数按照该范围内的中间值确定；如涉及多个项目，按照各种可能结果及相关概率计算确定最佳估计数。

资产负债表日应当对预计负债账面价值进行复核，有确凿证据表明该账面价值不能真实反映当前最佳估计数，应当按照当前最佳估计数对该账面价值进行调整。

（二十五）收入

1、一般原则

收入是本公司在日常活动中形成的、会导致股东权益增加且与股东投入资本无关的经济利益的总流入。



本公司在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即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时确认收入。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是指能够主导该商品的使用并从中获得几乎全部的经济利益。

合同中包含两项或多项履约义务的，本公司在合同开始日，按照各单项履约义务所承诺商品或服务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将交易价格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按照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计量收入。

交易价格是本公司因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而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不包括代第三方收取的款项。在确定合同交易价格时，如果存在可变对价，本公司按照期望值或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可变对价的最佳估计数，并以不超过在相关不确定性消除时累计已确认收入极可能不会发生重大转回的金额计入交易价格。合同中如果存在重大融资成分，本公司将根据客户在取得商品控制权时即以现金支付的应付金额确定交易价格，该交易价格与合同对价之间的差额，在合同期间内采用实际利率法摊销，对于控制权转移与客户支付价款间隔未超过一年的，本公司不考虑其中的融资成分。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属于在某一时间段内履行履约义务；否则，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履约义务：

- （1）客户在本公司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本公司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
- （2）客户能够控制本公司履约过程中在建的商品；
- （3）本公司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本公司在整个合同期间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

对于在某一时间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在该段时间内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但是，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的除外。本公司按照投入法（或产出法）确定提供服务的履约进度。当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本公司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

对于在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时点确认收入。在判断客户是否已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本公司会考虑下列迹象：

- （1）本公司就该商品或服务享有现时收款权利，即客户就该商品负有现时付款义务；
- （2）本公司已将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拥有了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
- （3）本公司已将该商品的实物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实物占有该商品；
- （4）本公司已将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取得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
- （5）客户已接受该商品。

主要责任人与代理人



对于本公司自第三方取得贸易类商品控制权后，再转让给客户，本公司有权自主决定所交易商品的价格，即本公司在向客户转让贸易类商品前能够控制该商品，因此本公司是主要责任人，按照已收或应收对价总额确认收入。否则，本公司为代理人，按照预期有权收取的佣金或手续费的金额确认收入，该金额应当按照已收或应收对价总额扣除应支付给其他相关方的价款后的净额，或者按照既定的佣金金额或比例等确定。

客户未行使的合同权利

本公司向客户预收销售商品或服务款项的，首先将该款项确认为负债，待履行了相关履约义务时再转为收入。当本公司预收款项无需退回，且客户可能会放弃其全部或部分合同权利时，本公司预期将有权获得与客户所放弃的合同权利相关的金额的，按照客户行使合同权利的模式按比例将上述金额确认为收入；否则，本公司只有在客户要求履行剩余履约义务的可能性极低时，才将上述负债的相关余额转为收入。

2、具体方法

本公司收入确认的具体方法如下：

本公司在售出商品并取得货款或收款凭证时确认收入，具体操作程序如下：

A.根据合同或协议，由第三方承运完工产品至购买方指定地点，在购买方验收后交付验收清单时予以确认；

B.合同或协议约定由购买方提运完工产品，在交付完工产品提货单时予以确认；

C.出口商品，在报关手续办理完毕、按合同或协议约定出口货物越过船舷或到目的地口岸之后，同时取得收款权利时予以确认。

（二十六）政府补助

1、政府补助的确认

政府补助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才能予以确认：

- （1）本公司能够满足政府补助所附条件；
- （2）本公司能够收到政府补助。

2、政府补助的计量

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 1 元计量。

3、政府补助的会计处理

（1）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划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相关资产使用期限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



期计入损益。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相关资产在使用寿命结束前被出售、转让、报废或发生毁损的，将尚未分配的相关递延收益余额转入资产处置当期的损益。

（2）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划分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分情况按照以下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用于补偿本公司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

用于补偿本公司已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对于同时包含与资产相关部分和与收益相关部分的政府补助，区分不同部分分别进行会计处理；难以区分的，整体归类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经济业务实质，计入其他收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

（3）政策性优惠贷款贴息

财政将贴息资金拨付给贷款银行，由贷款银行以政策性优惠利率向本公司提供贷款的，以实际收到的借款金额作为借款的入账价值，按照借款本金和该政策性优惠利率计算相关借款费用。

财政将贴息资金直接拨付给本公司，本公司将对应的贴息冲减相关借款费用。

（4）政府补助退回

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返还时，初始确认时冲减相关资产账面价值的，调整资产账面价值；存在相关递延收益余额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属于其他情况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二十七）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本公司所得税包括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作为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但下述情况除外：

- 1、由于企业合并产生的所得税调整商誉；
- 2、与直接计入股东权益的交易或者事项相关的所得税计入股东权益。

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对资产或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暂时性差异，按照资产负债表债务法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

本公司对所有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均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负债，除非应纳税暂时性差异是在以下交易中产生的：



1、商誉的初始确认，或者同时具有以下特征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该项交易不是企业合并，并且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

2、对于子公司、联营公司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该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能够控制并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

本公司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由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除非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是在以下交易中产生的：

1、该项交易不是企业合并，并且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

2、对于子公司、联营公司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未能同时满足：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

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对于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税法规定，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并反映资产负债表日预期收回资产或清偿负债方式的所得税影响。

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资产负债表日，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

（1）本公司内该纳税主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和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

（2）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本公司内同一纳税主体同一事项征收的所得税相关。

（二十八）租赁

1、租赁的识别

在合同开始日，本公司作为承租人或出租人评估合同中的客户是否有权获得在使用期间内因使用已识别资产所产生的几乎全部经济利益，并有权在该使用期间主导已识别资产的使用。如果合同中一方让渡了在一定期间内控制一项或多项已识别资产使用的权利以换取对价，则本公司认定合同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

2、本公司作为承租人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对所有租赁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除外。

使用权资产的会计政策见附注三（二十九）。



租赁负债按照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按照租赁内含利率或增量借款利率计算的现值进行初始计量。租赁付款额包括：固定付款额及实质固定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租赁激励相关金额；取决于指数或比率的可变租赁付款额；

购买选择权的行权价格，前提是承租人合理确定将行使该选择权；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需支付的款项，前提是租赁期反映出承租人将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以及根据承租人提供的担保余值预计应支付的款项。后续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租赁负债在租赁期内各期间的利息费用，并计入当期损益。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短期租赁

短期租赁是指在租赁期开始日，租赁期不超过 12 个月的租赁，包含购买选择权的租赁除外。

本公司将短期租赁的租赁付款额，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的方法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低价值资产租赁

对于低价值资产租赁，本公司根据每项租赁的具体情况选择采用简化处理方法。将单项租赁资产为全新资产时价值不超过人民币 50,000 元的租赁认定为低价值资产租赁。

本公司将低价值资产租赁的租赁付款额，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的方法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二十九）使用权资产

1、使用权资产确认条件

使用权资产是指本公司作为承租人可在租赁期内使用租赁资产的权利。

在租赁期开始日，使用权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包括：租赁负债的初始计量金额；在租赁期开始日或之前支付的租赁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已享受的租赁激励相关金额；本公司作为承租人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本公司作为承租人为拆卸及移除租赁资产、复原租赁资产所在场地或将租赁资产恢复至租赁条款约定状态预计将发生的成本。本公司作为承租人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3 号——或有事项》对拆除复原等成本进行确认和计量。后续就租赁负债的任何重新计量作出调整。

2、使用权资产的折旧方法

本公司采用直线法计提折旧。本公司作为承租人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3、使用权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见附注三、（二十一）。



（三十）重大会计判断和会计估计

本公司根据历史经验和其它因素，包括对未来事项的合理预期，对所采用的重要会计估计和关键假设进行持续的评价。很可能导致下一会计年度资产和负债的账面价值出现重大调整风险的重要会计估计和关键假设列示如下：

1、金融资产的分类

本公司在确定金融资产的分类时涉及的重大判断包括业务模式及合同现金流量特征的分析等。

本公司在金融资产组合的层次上确定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考虑的因素包括评价和向关键管理人员报告金融资产业绩的方式、影响金融资产业绩的风险及其管理方式、以及相关业务管理人员获得报酬的方式等。

本公司在评估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是否与基本借贷安排相一致时，存在以下主要判断：本金是否可能因提前还款等原因导致在存续期内的时间分布或者金额发生变动；利息是否仅包括货币时间价值、信用风险、其他基本借贷风险以及与成本和利润的对价。例如，提前偿付的金额是否仅反映了尚未支付的本金及以未偿付本金为基础的利息，以及因提前终止合同而支付的合理补偿。

2、应收账款预期信用损失的计量

本公司通过应收账款违约风险敞口和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应收账款预期信用损失，并基于违约概率和违约损失率确定预期信用损失率。在确定预期信用损失率时，本公司使用内部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等数据，并结合当前状况和前瞻性信息对历史数据进行调整。在考虑前瞻性信息时，本公司使用的指标包括经济下滑的风险、外部市场环境、技术环境和客户情况的变化等。本公司定期监控并复核与预期信用损失计算相关的假设。

3、商誉减值

本公司至少每年评估商誉是否发生减值。这要求对分配了商誉的资产组的使用价值进行估计。估计使用价值时，本公司需要估计未来来自资产组的现金流量，同时选择恰当的折现率计算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

4、递延所得税资产

在很有可能有足够的应纳税利润来抵扣亏损的限度内，应就所有未利用的税务亏损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这需要管理层运用大量的判断来估计未来应纳税利润发生的时间和金额，结合纳税筹划策略，以决定应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的金额。

（三十一）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的变更

1、会计政策变更



本公司本期无重要会计政策变更事项。

2、会计估计变更

本公司本期无重要会计估计变更事项。

五、税项

(一) 主要税项及其税率

税 种	计税依据	税 率
增值税	销售额	13%、6%
城市维护建设税	应缴纳的增值税、消费税	5%、7%
教育费附加	应缴纳的增值税、消费税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应缴纳的增值税、消费税	2%
房产税	从价计征的按房产原值的 70%；从租计征的按租赁房产的租金	1.2%、12%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25%、15%

(二) 重要税收优惠及批文

公司子公司福建南平南孚电池有限公司于 2021 年 12 月 15 日通过高新技术企业资格审核取得 GR202135000347 号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本期按 15%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六、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一) 货币资金

项 目	2024 年 6 月 30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现金		
银行存款	671,606,155.49	543,887,144.58
其他货币资金	42,707,590.90	24,615,663.11
合 计	714,313,746.39	568,502,807.69

各期受限资金明细情况如下：

项 目	2024 年 6 月 30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	32,828,605.73	13,459,611.68
保函保证金	2,856,814.20	1,000,000.00
远期结售汇保证金	6,169.90	1,807,882.79
合 计	35,691,589.83	16,267,494.47

(二) 交易性金融资产

项 目	2024 年 6 月 30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9,870,784.89	17,400,770.30
其中：理财产品	19,870,784.89	17,046,140.30
衍生金融资产		354,630.00
合 计	19,870,784.89	17,400,770.30



(三) 应收票据

1、票据类型

种 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预期信用损失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预期信用损失	账面价值
银行承兑汇票	91,078.07		91,078.07	504,471.92		504,471.92
商业承兑汇票						
合 计	91,078.07		91,078.07	504,471.92		504,471.92

2、期末本公司无质押的应收票据

3、期末本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但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项 目	终止确认金额	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汇票		90,000.00
商业承兑汇票		
合 计		90,000.00

4、期末本公司无因出票人未履约而将其转应收账款的票据

5、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类 别	2024 年 6 月 30 日				
	账面余额		预期信用损失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91,078.07	100.00			91,078.07
1.商业承兑汇票					
2.银行承兑汇票	91,078.07	100.00			91,078.07
合 计	91,078.07	100.00			91,078.07

(续上表)

类 别	2023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预期信用损失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504,471.92	100.00			504,471.92
1.商业承兑汇票					
2.银行承兑汇票	504,471.92	100.00			504,471.92
合 计	504,471.92	100.00			504,471.92

(1) 按组合 2 银行承兑汇票计提预期信用损失：于 2024 年 6 月 30 日，本公司按照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计量银行承兑汇票预期信用损失。本公司认为所持有的银行承兑汇票不存在重大的信用风险，不会因银行或其他出票人违约而产生重大损失。

按组合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确认标准及说明见附注三（十二）。

6、本期预期信用损失的无变动。



7、本期无实际核销的应收票据。

(四) 应收账款

1、按账龄披露

账 龄	2024 年 6 月 30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1 年以内	348,354,731.43	260,073,664.33
1 至 2 年	4,020,023.06	8,338,931.27
2 至 3 年	7,549,819.63	8,633,849.08
3 至 4 年	8,600,592.73	225,766.16
4 至 5 年	225,765.98	36,508.66
5 年以上	78,663.55	42,178.25
小计	368,829,596.38	277,350,897.75
减：坏账准备	36,360,697.09	29,991,876.32
合 计	332,468,899.29	247,359,021.43

2、应收账款分类

类 别	2024 年 6 月 30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评估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5,171,314.67	1.40	5,171,314.67	100.00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363,658,281.71	98.60	31,189,382.42	8.58	332,468,899.29
其中：应收 OEM 客户及出口客户	240,848,672.94	65.30	15,468,572.82	6.42	225,380,100.12
应收一般客户	122,809,608.77	33.30	15,720,809.60	12.80	107,088,799.17
合 计	368,829,596.38	100.00	36,360,697.09	9.86	332,468,899.29

(续上表)

类 别	2023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评估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5,177,426.43	1.87	5,177,426.43	100.00	-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72,173,471.32	98.13	24,814,449.89	9.12	247,359,021.43
其中：应收 OEM 客户及出口客户	128,996,952.63	46.51	10,585,783.56	8.21	118,411,169.07
应收一般客户	143,176,518.69	51.62	14,228,666.33	9.94	128,947,852.36
合 计	277,350,897.75	100.00	29,991,876.32	10.81	247,359,021.43

3、按单项评估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债务人名称	账面余额	预期信用损失金额	账龄	预期信用损失率 (%)	计提理由
-------	------	----------	----	-------------	------



安徽安孚电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 6 月 30 日及前一个会计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债务人名称	账面余额	预期信用损失金额	账龄	预期信用损失率(%)	计提理由
家乐福(上海)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5,081,126.46	5,081,126.46	注 1	100.00	预期无法收回
新疆家乐福超市有限公司	66,104.06	66,104.06	注 2	100.00	预期无法收回
北京轩辉超市有限公司	24,084.15	24,084.15	1-2 年	100.00	预期无法收回
合 计	5,171,314.67	5,171,314.67			

注 1: 账龄 1-2 年 7,825.40 元, 2-3 年 5,073,301.06 元

注 2: 账龄 1-2 年 12,415.66 元, 2-3 年 53,688.40 元

4、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账 龄	2024 年 6 月 30 日		
	账面余额	预期信用损失率(%)	坏账准备
应收 OEM 客户及出口客户			
信用期	229,446,399.14	5.00	11,472,319.96
逾期 30 天(含 30 天, 下同)	8,477,927.99	20.00	1,695,585.60
逾期 31 天至 60 天	1,247,357.12	50.00	623,678.57
逾期 60 天以上	1,676,988.69	100.00	1,676,988.69
小 计	240,848,672.94		15,468,572.82
应收一般客户			
信用期	102,298,195.20		
逾期 30 天(含 30 天, 下同)	4,239,251.92	20.00	847,850.39
逾期 31 天至 60 天	2,798,404.89	50.00	1,399,202.45
逾期 60 天以上	13,473,756.76	100.00	13,473,756.76
小 计	122,809,608.77		15,720,809.60
合 计	363,658,281.71		31,189,382.42

(续上表)

账 龄	2023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预期信用损失率(%)	坏账准备
应收 OEM 客户及出口客户			
信用期	118,463,228.71	5.00	5,923,161.45
逾期 30 天(含 30 天, 下同)	5,189,252.19	20.00	1,037,850.44
逾期 31 天至 60 天	3,439,400.14	50.00	1,719,700.08
逾期 60 天以上	1,905,071.59	100.00	1,905,071.59
小 计	128,996,952.63		10,585,783.56
应收一般客户			
信用期	125,742,419.19		
逾期 30 天(含 30 天, 下同)	2,248,924.39	20.00	449,784.88
逾期 31 天至 60 天	2,812,587.33	50.00	1,406,293.67



安徽安孚电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 6 月 30 日及前一个会计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账 龄	2023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预期信用损失率(%)	坏账准备
逾期 60 天以上	12,372,587.78	100.00	12,372,587.78
小 计	143,176,518.69		14,228,666.33
合 计	272,173,471.32		24,814,449.89

5、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类 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按组合计提的坏账准备	24,814,449.89	6,374,932.53			31,189,382.42
按单项计提的坏账准备	5,177,426.43		6,111.76		5,171,314.67
合 计	29,991,876.32	6,374,932.53	6,111.76		36,360,697.09

6、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项 目	核销金额
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	

7、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名称	账面余额	计提的坏账准备金额	占应收账款总额比例 (%)
ENERGIZER	151,103,018.09	7,555,150.90	40.97
北京京东世纪贸易有限公司	58,879,178.97		15.96
阿里巴巴	24,361,674.36	1,506,575.33	6.61
Innovent GmbH & Co.KG	12,860,533.95	825,439.06	3.49
深圳市坤源冠力科技有限公司	9,193,821.31	459,691.07	2.49
合 计	256,398,226.68	10,346,856.36	69.52

(五) 应收款项融资

项 目	2024 年 6 月 30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应收票据-银行承兑汇票	5,254,104.32	2,276,183.9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应收票据-商业承兑汇票		
减：商业承兑汇票坏账准备		
合 计	5,254,104.32	2,276,183.91

期末本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项 目	2024 年 6 月 30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应收票据-银行承兑汇票	2,954,127.14	5,172,653.88

注：本公司视日常资金管理的需要，频繁地将一部分银行承兑汇票进行背书，故将账面剩余的银行承兑汇票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本公司认为所持有的银行承兑汇票不存在重大的信用风险，不会因银行违约而产生重大损失，因此未计提



坏账准备。

（六）预付账款

1、预付款项按账龄分析列示如下：

账 龄	2024 年 6 月 30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含 1 年）	27,714,712.04	98.03	25,105,039.50	96.89
1—2 年（含 2 年）	556,892.29	1.97	805,194.53	3.11
2—3 年（含 3 年）				
3 年以上				
合 计	28,271,604.33	100.00	25,910,234.03	100.00

2、预付款项期末余额前 5 名客户列示如下：

单位名称	期末账面余额	占预付账款总额的比例（%）	备注
曜尊饮料（上海）有限公司	5,889,374.23	20.83	
广州东时创展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3,426,018.49	12.12	
北京水滴冠星文化传媒有限公司	3,311,320.77	11.71	
杭州阿里妈妈软件服务有限公司	2,966,624.42	10.49	
广西京东靖川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2,310,535.61	8.17	
合 计	17,903,873.52	63.32	

（七）其他应收款

性 质	2024 年 6 月 30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项	349,007,122.03	351,146,279.60
减：预期信用损失	338,796,857.27	338,437,987.05
合 计	10,210,264.76	12,708,292.55

1、其他应收款项

（1）其他应收款项按款项性质分类

款项性质	2024 年 6 月 30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押金保证金	19,710,678.91	19,789,197.06
备用金	229,776.26	406,320.33
股权转让款	8,035,129.83	8,035,129.83
应退设备款	1,268,347.54	1,268,347.54
被挪用的资金	318,794,658.20	321,319,158.20
往来款	968,531.29	328,126.64
减：预期信用损失	338,796,857.27	338,437,987.05
合 计	10,210,264.76	12,708,292.55

（2）其他应收款项账龄计提坏账



安徽安孚电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 6 月 30 日及前一个会计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账 龄	2024 年 6 月 30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1 年以内（含 1 年）	4,635,198.55	5,027,658.84
1 至 2 年	1,797,207.89	9,444,957.46
2 至 3 年	8,738,119.65	2,020,448.90
3 年以上	333,836,595.94	334,653,214.40
小计	349,007,122.03	351,146,279.60
减：预期信用损失	338,796,857.27	338,437,987.05
合 计	10,210,264.76	12,708,292.55

（3）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 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3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2,850,481.31		335,587,505.74	338,437,987.05
期初余额在本期重新评估后	2,850,481.31		335,587,505.74	338,437,987.05
企业合并增加				
企业合并减少				
本期计提	2,884,313.38			2,884,313.38
本期转回	943.16		2,524,500.00	2,525,443.16
本期转销				
本期核销				
其他变动				
2024 年 6 月 30 日余额	5,733,851.53		333,063,005.74	338,796,857.27

（4）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账面余额	账龄	计提的坏账准备金额	占其他应收款总额比例（%）
杜敬磊及相关单位	被挪用的资金	318,794,658.20	5 年以上	318,794,658.20	91.34
深圳市鹏博多媒体技术有限公司	保证金及押金	13,000,000.00	5 年以上	13,000,000.00	3.72
安徽安德利工贸有限公司	股权转让款	8,035,129.83	2-3 年	4,017,564.92	2.30
	往来款	783,356.71	注 1	81,118.01	0.22
曜尊饮料（上海）有限公司	押金保证金	3,000,000.00	1 年以内	150,000.00	0.86
上海乾享机械设备有限公司	应退设备款	1,268,347.54	3-4 年	1,268,347.54	0.36
合 计		344,881,492.28		337,311,688.67	98.80

注 1：账龄 1 年以内 672,822.10 元,1-2 年账龄 25,968.00 元,2-3 年账龄 84,566.61 元

（八）存货

1、存货分项列示如下：

项 目	2024 年 6 月 30 日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安徽安孚电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 6 月 30 日及前一个会计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原材料	50,211,804.45	1,021,550.84	49,190,253.61
半成品	90,052,743.61	824,594.73	89,228,148.88
在途物资	4,691,909.21		4,691,909.21
发出商品	19,378,170.49		19,378,170.49
库存商品	151,601,508.44	2,584,855.17	149,016,653.27
周转材料	4,487,341.55	351,360.65	4,135,980.90
合 计	320,423,477.75	4,782,361.39	315,641,116.36

(续上表)

项 目	2023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64,720,942.05	2,240,886.41	62,480,055.64
半成品	82,563,889.47	1,994,221.32	80,569,668.15
在途物资	10,479,437.83		10,479,437.83
发出商品	79,904,598.51		79,904,598.51
库存商品	154,240,797.02	2,836,974.95	151,403,822.07
周转材料	4,816,885.97	996,343.24	3,820,542.73
合 计	396,726,550.85	8,068,425.92	388,658,124.93

2、存货跌价准备：

(1) 明细情况

项 目	2023 年 12 月 31 日金额	本期计提增加	本期减少		2024 年 6 月 30 日金额
			转回	转销	
原材料	2,240,886.41	187,203.21		1,406,538.78	1,021,550.84
半成品	1,994,221.32	2,938,894.90		4,108,521.49	824,594.73
库存商品	2,836,974.95	2,463,545.91		2,715,665.69	2,584,855.17
周转材料	996,343.24	18,857.84		663,840.43	351,360.65
合 计	8,068,425.92	5,608,501.86		8,894,566.39	4,782,361.39

3、按组合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组 合	2024 年 6 月 30 日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标准	比例(%)	
原材料	50,211,804.45	15.67	1,021,550.84	库龄及存 货状态	2.03	49,190,253.61
半成品	90,052,743.61	28.10	824,594.73	库龄及存 货状态	0.92	89,228,148.88
库存商品	151,601,508.44	47.31	2,584,855.17	库龄及存 货状态	1.71	149,016,653.27
周转材料	4,487,341.55	1.41	351,360.65	库龄及存 货状态	7.83	4,135,980.90
合 计	296,353,398.05	92.49	4,782,361.39		1.61	291,571,036.66

(续上表)



组 合	2023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标准	比例(%)	
原材料	64,720,942.05	16.31	2,240,886.41	库龄及存 货状态	3.46	62,480,055.64
半成品	82,563,889.47	20.81	1,994,221.32	库龄及存 货状态	2.42	80,569,668.15
库存商品	154,240,797.02	38.88	2,836,974.95	库龄及存 货状态	1.84	151,403,822.07
周转材料	4,816,885.97	1.21	996,343.24	库龄及存 货状态	20.68	3,820,542.73
合 计	306,342,514.51	77.21	8,068,425.92		2.63	298,274,088.59

(九) 其他流动资产

项 目	2024 年 6 月 30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待抵扣增值税	5,162,247.76	5,218,432.38
待认证进项税额	2,213,261.92	62,112,569.93
预缴企业所得税	9,610,251.88	15,359,946.08
合 计	16,985,761.56	82,690,948.39

(十) 长期股权投资

1、长期股权投资分类

项 目	2024 年 6 月 30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9,612,032.32		9,612,032.32	8,190,392.74		8,190,392.74
合 计	9,612,032.32		9,612,032.32	8,190,392.74		8,190,392.74

2、对联营企业投资

被投资单位	2023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2023 年 12 月 31 日减值准备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损益调整	2024 年 6 月 30 日余额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减值准备 2024 年 6 月 30 日余额
合肥合孚智慧能源有限公司	8,190,392.74				1,421,639.58	9,612,032.32		9,612,032.32
合 计	8,190,392.74				1,421,639.58	9,612,032.32		9,612,032.32

(十一)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其他权益工具投资情况

项 目	2024 年 6 月 30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	1,000,000.00	404,000,000.00
合 计	1,000,000.00	404,000,000.00

注 1：其他权益工具投资为企业投资于非上市公司的股权投资，购入时拟长期持有，非短期买卖赚取差价，具有“非交易性”特征，满足指定的条件，因此初始确认时将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



注 2：本公司投资的深圳鹏博实业集团有限公司的主要核心资产是 ST 鹏博士（股票代码 600804）的股权。2024 年 3 月 29 日，ST 鹏博士发布公告称因存在未按规定披露关联交易、未按规定披露重大合同以及 2012 年-2022 年年报存在虚假记载等违法事实被监管机构处罚，2024 年 4 月 17 日，ST 鹏博士发布公告称因违规关联担保被交易所问询，涉及担保金额 16.4 亿元。根据国务院 2024 年 4 月 12 日发布的“国九条”，*ST 鹏博士存在重大退市风险，同时根据公开信息查询深圳鹏博实业集团有限公司存在多次成为被执行人、股权被冻结、被申请破产等情况，本期将其公允价值减少至零。

2、其他权益工具明细

项 目	投资成本	本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利得和损失	本期末累计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利得和损失	本期确认的股利收入	因终止确认转入留存收益的累计利得和损失	终止确认的原因
深圳鹏博实业集团有限公司股权投资	1,000,000,000.00	-403,000,000.00	-1,000,000,000.00			
宁波睿利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000,000.00					
合计	1,001,000,000.00	-403,000,000.00	-1,000,000,000.00			

（十二）固定资产

1、固定资产

（1）固定资产情况

项 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设备	电子设备及其他	合 计
一、账面原值：					
1. 2023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325,538,687.49	926,479,803.62	11,495,535.44	22,547,316.71	1,286,061,343.26
2. 本期增加金额		652,566.38	1,791,858.44	290,068.09	2,734,492.91
（1）购置			1,791,858.44		1,791,858.44
（2）在建工程转入		652,566.38		290,068.09	942,634.47
（3）企业合并增加					
（4）其他					
3. 本期减少金额	580,360.00	2,431,104.05		1,305,260.08	4,316,724.13
（1）处置或报废	580,360.00	2,431,104.05		1,305,260.08	4,316,724.13
（2）企业合并减少					
4. 2024 年 6 月 30 日余额	324,958,327.49	924,701,265.95	13,287,393.88	21,532,124.72	1,284,479,112.04
二、累计折旧					
1. 2023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130,658,283.16	471,350,256.14	7,410,948.70	10,681,151.34	620,100,639.34
2. 本期增加金额	4,547,588.91	22,194,507.70	543,635.39	561,734.62	27,847,466.62
（1）计提	4,547,588.91	22,194,507.70	543,635.39	561,734.62	27,847,466.62



项 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设备	电子设备及其他	合 计
(2) 企业合并增加					
(3) 其他					
3. 本期减少金额	406,812.64	2,211,899.99		1,305,260.08	3,923,972.71
(1) 处置或报废	406,812.64	2,211,899.99		1,305,260.08	3,923,972.71
(2) 企业合并减少					
4. 2024 年 6 月 30 日余额	134,799,059.43	491,332,863.85	7,954,584.09	9,937,625.88	644,024,133.25
三、减值准备					
1. 2023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1,447,610.07	36,468,516.22	1,161.02	19,957.47	37,937,244.78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2) 企业合并增加					
(3) 其他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或报废					
(2) 企业合并减少					
4. 2024 年 6 月 30 日余额	1,447,610.07	36,468,516.22	1,161.02	19,957.47	37,937,244.78
四、账面价值					
1. 2024 年 6 月 30 日账面价值	188,711,657.99	396,899,885.88	5,331,648.77	11,574,541.37	602,517,734.01
2. 2023 年 12 月 31 日账面价值	193,432,794.26	418,661,031.26	4,083,425.72	11,846,207.90	628,023,459.14

(2) 期末无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

(3) 期末无通过融资租赁租入的固定资产情况；

(4) 期末无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

(5) 期末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项 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原六车间扩建	4,769,873.22	正在办理中
空压机房 (10#)	1,287,382.79	尚未办理
新拌粉车间(第七车间旁)	990,827.67	尚未办理
室内活动场	891,161.61	尚未办理
新配电楼	626,799.46	尚未办理
舍 11#楼对面店面及车库	134,265.36	尚未办理
南孚油库 (27#)	98,614.05	尚未办理

(十三) 在建工程

1、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项目基本情况

工程项目	2024 年 6 月 30 日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2024QT235	2,636,201.94		2,636,201.94
21SY011	-		-
23SY007	868,240.51		868,240.51
24JZ001	5,090,488.65		5,090,488.65
24QT002	464,496.72		464,496.72
24SY001	6,690,856.93		6,690,856.93
24SY002	1,795,274.66		1,795,274.66
24SY003	1,203,636.26		1,203,636.26
24SY006	1,094,388.88		1,094,388.88
24SY007	1,132,745.73		1,132,745.73
23SC001	504,349.28		504,349.28
23SY005	473,479.10		473,479.10
23SY006	564,690.37		564,690.37
RS-22-DT-001	166,978.00		166,978.00
RS-22-ZB-038	892,035.39		892,035.39
RS-23-SY-001	759,821.49		759,821.49
RS-23-ZB-007	1,300,764.63		1,300,764.63
其他项目	3,775,486.45		3,775,486.45
合 计	29,413,934.99		29,413,934.99

(续上表)

工程项目	2023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23SY007	285,284.46		285,284.46
23SC001	425,142.43		425,142.43
23SY006	275,189.09		275,189.09
23SY005	179,447.33		179,447.33
RS-22-DT-001	166,978.00		166,978.00
RS-22-ZB-038	892,035.39		892,035.39
RS-23-SY-001	423,262.21		423,262.21
RS-23-ZB-007	946,495.68		946,495.68
其他项目	2,605,563.77		2,605,563.77
合 计	6,199,398.36		6,199,398.36

(2) 重大在建工程项目变动情况

工程编码	预算数	工程进度	2023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企业合并增加	企业合并减少
2024QT235	2,700,000.00	97.64%			
21SY011	1,000,000.00	100.00%	418,287.31		



安徽安孚电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 6 月 30 日及前一个会计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23SY007	870,000.00	99.80%	285,284.46		
24JZ001	35,000,000.00	14.54%			
24QT002	1,500,000.00	30.97%			
24SY001	9,850,000.00	67.93%			
24SY002	2,300,000.00	78.06%			
24SY003	6,300,000.00	19.11%			
24SY006	2,700,000.00	40.53%			
24SY007	5,200,000.00	21.78%			
23SC001	9,000,000.00	5.60%	425,142.43		
23SY005	850,000.00	55.70%	179,447.33		
23SY006	790,000.00	71.48%	275,189.09		
RS-22-DT-001	200,000.00	83.49%	166,978.00		
RS-22-ZB-038	900,000.00	99.12%	892,035.39		
RS-23-SY-001	890,000.00	85.37%	423,262.21		
RS-23-ZB-007	1,350,000.00	96.35%	946,495.68		
其他项目			2,187,276.46		
合 计	81,400,000.00		6,199,398.36		

(续上表)

工程编码	本期增加	转入固定资产	其他减少	2024 年 6 月 30 日 余额	资金 来源
2024QT235	2,636,201.94			2,636,201.94	自有 资金
21SY011		418,287.31		-	自有 资金
23SY007	582,956.05			868,240.51	自有 资金
24JZ001	5,090,488.65			5,090,488.65	自有 资金
24QT002	588,425.92	123,929.20		464,496.72	自有 资金
24SY001	6,690,856.93			6,690,856.93	自有 资金
24SY002	1,795,274.66			1,795,274.66	自有 资金
24SY003	1,203,636.26			1,203,636.26	自有 资金
24SY006	1,094,388.88			1,094,388.88	自有 资金
24SY007	1,132,745.73			1,132,745.73	自有 资金
23SC001	104,870.57	25,663.72		504,349.28	自有 资金
23SY005	294,031.77			473,479.10	自有 资金
23SY006	289,501.28			564,690.37	自有 资金
RS-22-DT-001				166,978.00	自有 资金
RS-22-ZB-038				892,035.39	自有 资金



工程编码	本期增加	转入固定资产	其他减少	2024 年 6 月 30 日 余额	资金来源
RS-23-SY-001	336,559.28			759,821.49	自有资金
RS-23-ZB-007	354,268.95			1,300,764.63	自有资金
其他项目	1,962,964.23	374,754.24		3,775,486.45	自有资金
合 计	24,157,171.10	942,634.47		29,413,934.99	

(十四) 使用权资产

项 目	房屋及建筑物	合 计
一、账面原值：		
1.2023 年 12 月 31 日	10,857,994.22	10,857,994.22
2.本期增加金额	3,397,780.28	3,397,780.28
(1) 租入	3,397,780.28	3,397,780.28
(2) 租赁负债调整		
(3) 企业合并增加		
3.本期减少金额	1,782,406.66	1,782,406.66
(1) 转租赁为融资租赁		
(2) 转让或持有待售		
(3) 企业合并减少		
(4) 其他减少	1,782,406.66	1,782,406.66
4.2024 年 6 月 30 日	12,473,367.84	12,473,367.84
二、累计折旧		
1.2023 年 12 月 31 日	4,014,828.72	4,014,828.72
2.本期增加金额	2,513,124.21	2,513,124.21
(1) 计提	2,513,124.21	2,513,124.21
(2) 企业合并增加		
(3) 其他增加		
3.本期减少金额	1,782,406.66	1,782,406.66
(1) 转租赁为融资租赁		
(2) 转让或持有待售		
(3) 企业合并减少		
(4) 其他减少	1,782,406.66	1,782,406.66
4.2024 年 6 月 30 日	4,745,546.27	4,745,546.27
三、减值准备		
1.2023 年 12 月 31 日		
2.本期增加金额		



项 目	房屋及建筑物	合 计
(1) 计提		
(2) 企业合并增加		
(3) 其他增加		
3.本期减少金额		
(1) 转租赁为融资租赁		
(2) 转让或持有待售		
(3) 企业合并减少		
(4) 其他减少		
4.2024 年 6 月 30 日		
四、账面价值		
1.2024 年 6 月 30 日账面价值	7,727,821.57	7,727,821.57
2.2023 年 12 月 31 日账面价值	6,843,165.50	6,843,165.50

(十五) 无形资产

项 目	土地使用权	专有技术	软件	商标	合 计
一、账面原值					
1. 2023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39,832,903.04	48,284,366.05	6,929,473.98	353,790,386.33	448,837,129.40
2. 本期增加金额			520,353.99		520,353.99
(1) 购置			520,353.99		520,353.99
(2) 企业合并增加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2) 企业合并减少					
4. 2024 年 6 月 30 日余额	39,832,903.04	48,284,366.05	7,449,827.97	353,790,386.33	449,357,483.39
二、累计摊销					
1. 2023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11,640,160.63	9,624,396.44	1,097,068.39	67,853,428.73	90,215,054.19
2. 本期增加金额	527,677.91	2,397,789.50	355,152.10	17,689,536.16	20,970,155.67
(1) 计提	527,677.91	2,397,789.50	355,152.10	17,689,536.16	20,970,155.67
(2) 企业合并增加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2) 企业合并减少					
4. 2024 年 6 月 30 日余额	12,167,838.54	12,022,185.94	1,452,220.49	85,542,964.89	111,185,209.86



项 目	土地使用权	专有技术	软件	商标	合 计
三、减值准备					
1. 2023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2) 企业合并增加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2) 企业合并减少					
4. 2024 年 6 月 30 日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2024 年 6 月 30 日账面价值	27,665,064.50	36,262,180.11	5,997,607.48	268,247,421.44	338,172,273.53
2. 2023 年 12 月 31 日账面价值	28,192,742.41	38,659,969.61	5,832,405.59	285,936,957.60	358,622,075.21

(十六) 商誉

项 目	2023 年 12 月 31 日 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4 年 6 月 30 日余 额
		企业合并形 成	其 他	处置	其他	
宁波亚锦电子科技股份 有限公司	2,905,993,573.87					2,905,993,573.87
合 计	2,905,993,573.87					2,905,993,573.87

注 1：公司第一次重大资产购买拟以支付现金的方式向宁波亚丰购买其持有的亚锦科技 36%的股权，之后取得 15%的股份，属于一揽子交易，将交易的成本与该交易发生时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的份额进行比较，确定每一单项交易中产生的商誉。2022 年 1 月取得 36%股权支付的收购价格为 24.00 亿元，取得亚锦科技 36%股权前，2022 年 1 月 31 日亚锦科技宣告发放现金分红 7,200.10 万元，2022 年 5 月取得 15%股权支付的收购价格为 13.50 亿，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 77,200.54 万元，超出公允价值部分确认了商誉 290,599.36 万元。

注 2：公司聘请安徽中联合国信资产评估有限责任公司对本公司并购亚锦科技所形成的商誉进行减值测试，并于 2024 年 3 月 11 日出具了“皖中联合国信评报字(2024)第 128 号”评估报告，根据评估报告结果，包含商誉的相关资产组评估价值不低于 878,000.00 万元，商誉所对应资产组涉及的金额为 101,013.89 万元，商誉与资产组合计 651,855.96 万元，评估值高于商誉与资产组的合计金额，亚锦科技 2024 年 1-6 月的经营情况符合预期，本公司溢价收购亚锦科技所形成的商誉未发生减值情况。

2、商誉减值情况

公司采用预计未来现金流现值的方法计算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公司根据管理层批准的财



务预算预计未来 5 年内现金流量，其后年度采用的现金流量增长率预计为 0%（上期：0%），不会超过资产组经营业务的长期平均增长率。管理层根据过往表现及其对市场发展的预期编制上述财务预算。预测期内收入增长率为 3.84%~10.58%，营业利润率为 20.01%~21.56%，计算未来现金流现值所采用的税前折现率为 11.00%，已反映有关的风险。

项 目	账面净值（万元）
使用权资产	671.25
固定资产	62,787.05
在建工程	619.94
无形资产	35,862.21
长期待摊费用	1,073.43
商誉	569,802.66
减：少数股权所享有的资产组公允价值	18,960.59
商誉及相关资产组价值合计	651,855.96

少数股权所享有的资产组公允价值为 18,960.59 万元，是指福建南平南孚电池有限公司 17.817%的少数股权、深圳鲸孚科技有限公司 49.00%的少数股权、福建南平南孚新能源有限公司 52.00%的少数股权所享有的资产组账面净值。

根据减值测试的结果，结合亚锦科技 2024 年 1-6 月的经营情况，亚锦科技本期期末商誉未发生减值。

（十七）长期待摊费用

项 目	2023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本期增加额	本期摊销额	2024 年 6 月 30 日余额
装修费	7,694,977.69	2,200,584.67	1,051,075.45	8,844,486.91
代言费	3,206,603.77		874,528.32	2,332,075.45
合 计	10,901,581.46	2,200,584.67	1,925,603.77	11,176,562.36

（十八）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未经抵消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项 目	2024 年 6 月 30 日	
	递延所得税资产/负债	可抵扣/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信用减值准备	7,256,282.63	38,217,913.90
资产减值准备	6,511,750.62	42,719,606.17
预提费用	6,134,706.02	24,538,824.07
租赁负债税会差异	1,544,390.33	6,177,561.33
可抵扣亏损	7,621,092.40	30,484,369.57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27,692,546.71	110,770,186.83
交易性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	42,693.75	284,625.00
应付职工薪酬等负债	1,751,044.94	7,004,179.76
小 计	58,554,507.40	260,197,266.63
递延所得税负债：		
定期存款预计投资收益	6,024,399.20	40,086,204.71



安徽安孚电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 6 月 30 日及前一个会计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项 目	2024 年 6 月 30 日	
	递延所得税资产/负债	可抵扣/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使用权资产税会差异	1,565,152.23	6,260,608.89
评估增值	64,513,710.32	425,844,784.08
固定资产加速折旧	4,081,052.56	27,207,017.08
交易性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	15,517.72	62,070.89
小 计	76,199,832.03	499,460,685.65

(续上表)

项 目	2023 年 12 月 31 日	
	递延所得税资产/负债	可抵扣/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信用减值准备	6,075,348.95	31,519,167.07
资产减值准备	6,944,397.04	46,005,670.70
预提费用	10,024,365.74	40,097,462.97
租赁负债税会差异	1,570,476.77	6,281,907.06
可抵扣亏损	86,293.49	345,173.94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39,260,948.19	157,043,792.76
小 计	63,961,830.18	281,293,174.50
递延所得税负债:		
定期存款预计投资收益	3,795,117.80	25,246,173.45
使用权资产税会差异	1,592,193.58	6,368,774.31
评估增值	68,034,337.19	449,035,633.05
固定资产加速折旧	4,238,628.88	28,257,525.89
交易性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	83,653.01	476,464.00
小 计	77,743,930.46	509,384,570.70

2、以抵消后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项 目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 负债期末互抵金额	抵消后递延所得税 资产和负债期末余 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或 负债期初互抵金额	抵消后递延所得税 资产或负债期初余 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	1,544,390.33	57,010,117.07	1,570,476.77	62,391,353.41
递延所得税负债	1,544,390.33	74,655,441.70	1,570,476.77	76,173,453.69

3、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项 目	2024 年 6 月 30 日余额	2023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336,939,640.46	336,537,653.75
可抵扣亏损	366,708,573.28	325,917,271.62
合 计	703,648,213.74	662,454,925.37

4、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情况

年 度	2024 年 6 月 30 日余额	2023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2023 年		



安徽安孚电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 6 月 30 日及前一个会计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年 度	2024 年 6 月 30 日余额	2023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2024 年	83,269,583.63	83,269,583.63
2025 年	39,355,056.75	39,355,056.75
2026 年	22,724,759.00	22,724,759.00
2027 年	77,458,667.87	77,811,554.06
2028 年	108,589,265.56	102,756,318.18
2029 年	35,311,240.47	
合 计	366,708,573.28	325,917,271.62

(十九) 其他非流动资产

项 目	2024年6月30日余额	2023年12月31日余额
预付设备采购款	16,461,774.37	8,397,692.89
预付股权投资款	105,049,000.00	
定期存款及利息	966,230,371.38	961,246,173.45
小 计	1,087,741,145.75	969,643,866.34
减：减值准备		
合 计	1,087,741,145.75	969,643,866.34

(二十) 短期借款

1、短期借款情况：

借款类别	2024 年 6 月 30 日余额	2023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质押借款		
抵押借款		
保证借款	393,341,575.51	10,000,000.00
信用借款	801,000,000.00	801,689,851.36
短期借款-应计利息	413,416.67	491,581.36
未终止确认的已贴现未到期票据		20,000,000.00
合 计	1,194,754,992.18	832,181,432.72

2、2024 年 6 月 30 日保证借款系：

(1) 子公司福建南平南孚新能源有限公司与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平分行签订流动资金借款合同，向兴业银行南平分行借款 9,990,000.00 元，属保证借款，担保人：南平延平区同人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深圳传心管理中心（有限合伙）、福建南平南孚电池有限公司。截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账面存续金额为 9,990,000.00 元。

(2) 子公司福建南孚市场营销有限公司向子公司福建南平南孚电池有限公司开具国内信用证，截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账面存续金额为 248,000,000.00 元。

(3) 子公司福建南孚市场营销有限公司向子公司福建南平南孚电池有限公司开具票据，对其进行贴现，但未到期，截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账面存续金额为 135,351,575.51 元

3、2024 年 6 月 30 日信用借款系：

(1) 子公司福建南平南孚电池有限公司与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平分行签订流动资金借



款合同，向兴业银行南平分行借款 50,000,000.00 元，截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账面存续金额为 50,000,000.00 元。

(2) 子公司福建南平南孚电池有限公司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平分行签订流动资金借款合同，向工行南平分行借款 50,000,000.00 元，截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账面存续金额为 30,000,000.00 元。

(3) 子公司福建南平南孚电池有限公司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平分行签订流动资金借款合同，向工行南平分行借款 45,000,000.00 元，截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账面存续金额为 45,000,000.00 元。

(4) 子公司福建南平南孚电池有限公司与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平分行签订流动资金借款合同，向农行南平分行借款 50,000,000.00 元，截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账面借款存续金额为 50,000,000.00 元。

(5) 子公司福建南平南孚电池有限公司与中国进出口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福建省分行签订流动资金借款合同，向进出口行福建省分行借款 50,000,000.00 元，截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账面借款存续金额为 50,000,000.00 元。

(6) 子公司福建南平南孚电池有限公司与中国进出口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福建省分行签订流动资金借款合同，向进出口行福建省分行借款 50,000,000.00 元，截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账面借款存续金额为 50,000,000.00 元。

(7) 子公司福建南平南孚电池有限公司与中国进出口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福建省分行签订流动资金借款合同，向进出口行福建省分行借款 25,000,000.00 元，截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账面借款存续金额为 25,000,000.00 元。

(8) 子公司福建南平南孚电池有限公司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平分行签订流动资金借款合同，向中行南平分行借款 50,000,000.00 元，截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账面借款存续金额为 50,000,000.00 元。

(9) 子公司福建南平南孚电池有限公司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平分行签订流动资金借款合同，向中行南平分行借款 50,000,000.00 元，截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账面借款存续金额为 50,000,000.00 元。

(10) 子公司福建南平南孚电池有限公司与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福州分行签订流动资金借款合同，向招商福州分行借款 50,000,000.00 元，截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账面借款存续金额为 50,000,000.00 元。

(11) 子公司福建南平南孚电池有限公司与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福州分行签订流动资金借款合同，向招商福州分行借款 10,000,000.00 元，截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账面借款存续金额为 10,000,000.00 元。

(12) 子公司福建南平南孚电池有限公司与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福州分行签订流动资金借款合同，向招商福州分行借款 10,000,000.00 元，截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账面借款存续金额为 10,000,000.00 元。



(13) 子公司福建南平南孚电池有限公司与厦门国际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平延平支行签订流动资金借款合同，向厦门国际延平支行借款 100,000,000.00 元，截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账面借款存续金额为 100,000,000.00 元。

(14) 子公司福建南平南孚电池有限公司向子公司福建南孚环宇电池有限公司开具票据，对其进行贴现，但未到期，截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账面存续金额为 131,000,000.00 元。

(15) 子公司福建南平南孚电池有限公司向子公司福建南孚环宇电池有限公司开具国内信用证，截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账面存续金额为 100,000,000.00 元。

(二十一) 交易性金融负债

项 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交易性金融负债		284,625.00		284,625.00
其中：发行的交易性债券				
衍生金融负债		284,625.00		284,625.00
合 计		284,625.00		284,625.00

(二十二) 应付票据

项 目	2024 年 6 月 30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银行承兑汇票	58,983,182.40	41,365,106.00
合 计	58,983,182.40	41,365,106.00

截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公司无已到期未支付的应付票据。

(二十三) 应付账款

1、应付账款明细情况

项 目	2024 年 6 月 30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应付货款	267,029,771.84	321,414,484.66
应付工程设备款	3,035,282.44	4,804,472.29
应付中介机构服务费	865,000.00	806,981.26
合 计	270,930,054.28	327,025,938.21

2、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无。

(二十四) 合同负债

项 目	2024 年 6 月 30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预收账款	77,948,606.35	252,812,298.50
合 计	77,948,606.35	252,812,298.50

(二十五) 应付职工薪酬

1、应付职工薪酬分类

项 目	2024 年 6 月 30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短期薪酬	130,332,972.71	117,484,654.48



安徽安孚电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 6 月 30 日及前一个会计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1,681,317.62	1,700,240.33
辞退福利		
合 计	132,014,290.33	119,184,894.81

2、短期薪酬

项 目	2023 年 12 月 31 日 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4 年 6 月 30 日 余额
1、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115,147,773.80	195,314,034.04	182,404,772.71	128,057,035.13
2、职工福利费	4,890.00	7,590,132.28	7,573,888.28	21,134.00
3、社会保险费	1,002,621.76	8,163,440.95	8,206,199.93	959,862.78
其中：基本医疗保险费	932,557.25	7,535,291.43	7,577,228.27	890,620.41
工伤保险费	70,064.51	628,149.52	628,971.66	69,242.37
补充医疗保险				
4、住房公积金	1,155,404.92	9,462,602.10	9,490,988.22	1,127,018.80
5、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173,964.00	1,015,626.00	1,021,668.00	167,922.00
6、非货币性福利		35,170.10	35,170.10	
合 计	117,484,654.48	221,581,005.47	208,732,687.24	130,332,972.71

3、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项 目	2023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4 年 6 月 30 日 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费	1,647,241.49	14,372,815.42	14,392,074.51	1,627,982.40
2、失业保险费	52,998.84	464,208.13	463,871.75	53,335.22
合 计	1,700,240.33	14,837,023.55	14,855,946.26	1,681,317.62

(二十六) 应交税费

类 别	2024 年 6 月 30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增值税	4,239,115.55	2,969,289.21
企业所得税	32,832,214.86	42,392,048.61
房产税	1,044,117.48	1,044,117.61
土地使用税	418,333.68	418,333.68
城市维护建设税	832,737.23	523,549.09
教育费附加	601,748.19	383,223.73
个人所得税	794,922.40	3,628,360.12
印花税	782,547.71	1,106,180.94
其他	734,310.80	35,279.38
合 计	42,280,047.90	52,500,382.37

(二十七) 其他应付款

项 目	2024 年 6 月 30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4,794,900.00
其他应付款项	101,046,454.86	83,991,099.87
合 计	101,046,454.86	88,785,999.87



1、应付股利

单位名称	2024 年 6 月 30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普通股股利		4,794,900.00
划分为权益工具的优先股\永续债股利		
合 计		4,794,900.00

2、其他应付款项：

按款项性质分类

款项性质	2024 年 6 月 30 日余额	2023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预提费用	86,928,646.88	70,360,300.16
未付费用	6,053,490.03	5,489,427.94
往来款	6,506,344.36	6,914,076.91
保证金	1,490,000.00	1,018,836.16
其他	67,973.59	208,458.70
合 计	101,046,454.86	83,991,099.87

(二十八)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项 目	2024 年 6 月 30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4,282,081.19	2,899,128.87
一年内到期的借款	177,273,179.17	193,847,650.70
合 计	181,555,260.36	196,746,779.57

(二十九) 其他流动负债

项 目	2024 年 6 月 30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待转销项税额	7,257,652.89	27,652,928.19
未终止确认的应收票据	90,000.00	440,686.12
合 计	7,347,652.89	28,093,614.31

(三十) 长期借款

1、长期借款明细项目

借款类别	2024 年 6 月 30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质押借款	844,622,832.26	916,470,657.57
抵押借款		
保证借款		
信用借款	72,530,000.00	77,920,000.00
应计利息	8,569,607.33	6,688,441.34
小 计	925,722,439.59	1,001,079,098.91
减：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177,273,179.17	193,847,650.70
合 计	748,449,260.42	807,231,448.21

2、2023 年 12 月 31 日质押借款系：

(1) 子公司安徽安孚能源科技有限公司因收购宁波亚锦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36%股权



(表决权 51%)，于 2021 年 12 月 26 日与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庐江支行签订保证借款合同。借款合同总金额为 700,000,000.00 元，借款总期限为柒年，借款利率为提款前一日 LPR 五年期以上利率，按季结息。本合同的担保方式为：信用方式；追加安徽安孚电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市前海荣耀资本管理有限公司、金通智汇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追加并购标的企业宁波亚锦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不低于 18%的股权质押担保；在并购标的企业股权质押担保手续办妥前由借款人提供安徽安德利工贸有限公司 100%股权质押担保作为追加的阶段担保。截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账面存续金额为 405,000,000.00 元。

(2) 子公司安徽安孚能源科技有限公司因收购宁波亚锦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36%股权(表决权 51%)于 2022 年 8 月 16 日与中国工商银行南平延平支行签订抵押保证借款合同，借款合同总金额为 340,000,000.00 元，借款总期限为柒年，首次借款发放日为 2022 年 8 月 30 日，借款利率为提款前一日 LPR 五年期以上利率减 40 个基点；以 12 个月为一期，一期一调整，按季结息。安徽安孚电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与金通智汇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作为保证人；深圳市前海荣耀资本管理有限公司持有的安徽安孚电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流通股票（544 万股）与安徽安孚能源科技有限公司持有的宁波亚锦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流通股（32700 万股）作为抵押物。截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账面存续金额为 253,500,000.00 元。

(3) 子公司安徽安孚能源科技有限公司因收购宁波亚锦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36%股权(表决权 51%)于 2022 年 8 月 16 日与中国光大银行合肥分行签订抵押保证借款合同，借款合同总金额为 100,000,000.00 元，借款总期限为柒年，首次借款发放日为 2022 年 10 月 31 日，借款利率为提款前一日 LPR 五年期以上利率加 55 个基点；以 12 个月为一期，一期一调整，按季结息。安徽安孚电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与金通智汇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作为保证人；深圳市前海荣耀资本管理有限公司持有的安徽安孚电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流通股票（160.16 万股）与安徽安孚能源科技有限公司持有的宁波亚锦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流通股（9700 万股）作为质押担保。截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账面存续金额为 81,360,000.00 元。

3、2024 年 6 月 30 日信用借款系：

(1) 子公司福建南平南孚电池有限公司于 2021 年 9 月 7 日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延平支行签订固定资产借款合同，借款合同总金额为 60,000,000.00 元，借款总期限为 3 年，分期提款，截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账面存续金额为 44,880,000.00 元。

(2) 子公司福建南平南孚电池有限公司于 2022 年 10 月 10 日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延平支行签订固定资产借款合同，借款合同总金额为 40,000,000.00 元，借款总期限为 3 年，分期提款，截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账面存续金额为 27,650,000.00 元。

(三十一) 租赁负债

项 目	2024 年 6 月 30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房屋及建筑物	7,421,189.15	6,383,255.70
小 计	7,421,189.15	6,383,255.70



安徽安孚电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 6 月 30 日及前一个会计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项 目	2024 年 6 月 30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减：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4,282,081.19	2,899,128.87
合 计	3,139,107.96	3,484,126.83

(三十二) 所有者权益

项 目	2024 年 6 月 30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2,589,076,905.14	2,706,181,013.17
少数股东权益	1,011,006,673.67	1,175,053,232.92

(三十三)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项 目	2024 年 1-6 月		2023 年度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2,310,101,631.35	1,172,626,142.51	4,313,874,870.70	2,269,622,952.13
其他业务	2,486,736.68	1,889,419.68	3,747,249.75	1,789,854.53
合 计	2,312,588,368.03	1,174,515,562.19	4,317,622,120.45	2,271,412,806.66

1、营业收入、营业成本的分解信息

(1) 主营业务分产品

项 目	2024 年 1-6 月		2023 年度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碱性电池	1,764,270,793.01	796,171,542.49	3,349,810,852.68	1,593,607,825.15
碳性电池	175,527,614.19	109,934,815.23	314,034,231.86	198,412,576.02
其他电池	115,230,857.01	52,322,339.54	183,319,715.65	90,439,645.67
其他产品	255,072,367.14	214,197,445.25	466,710,070.51	387,162,905.29
合 计	2,310,101,631.35	1,172,626,142.51	4,313,874,870.70	2,269,622,952.13

(2) 主营业务分地区

项 目	2024 年 1-6 月		2023 年度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境内	1,958,848,401.40	890,008,249.89	3,642,068,255.54	1,698,255,763.98
境外	351,253,229.95	282,617,892.62	671,806,615.16	571,367,188.15
合 计	2,310,101,631.35	1,172,626,142.51	4,313,874,870.70	2,269,622,952.13

(3) 销售前五名

公司名称	2024 年 1-6 月	占总销售收入比 (%)
ENERGIZER	232,749,987.99	10.08
北京京东世纪贸易有限公司	130,140,055.18	5.63
宁波市鄞州彼斯堡贸易有限公司	35,897,294.27	1.55
上海麒剑贸易有限公司	35,029,526.88	1.52
阿里巴巴	29,731,410.99	1.29
合 计	463,548,275.31	20.07



2、履约义务的说明

项 目	履行履约义务的时间	重要的支付条款	公司承诺转让商品的性质	是否为主要责任人	公司承担的预期将退还给客户的款项	公司提供的质量保证类型及相关义务
经销模式	货物发出后 4 天	先支付货款再发货	货物	是	无	产品质量保证
平台客户	货物发出后 7 天	货物发出后 90-120 天支付货款	货物	是	无	产品质量保证
直销模式：内销	货物发出后 4 天	货物发出后 90-120 天支付货款	货物	是	无	产品质量保证
直销模式：外销	货物装船离港	开出提单后 45 日-120 日支付货款	货物	是	无	产品质量保证

3、与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相关的信息

无。

4、合同中可变对价相关信息

公司根据经销商当期的货物销售数量，按照一定的比例计算销售返利，于次月、下季度或下年度兑现。

5、重大合同变更或重大交易价格调整

无。

（三十四）税金及附加

项 目	2024 年 1-6 月	2023 年度
城市维护建设税	4,687,209.21	15,298,570.38
教育费附加	3,410,295.11	11,046,512.27
房产税	1,044,117.21	2,077,751.58
土地使用税	418,333.68	836,667.36
印花税	2,689,925.47	2,909,826.76
水利基金	84,083.53	33,846.58
环保税	23,994.15	39,483.17
车船税	3,746.27	5,511.38
合 计	12,361,704.63	32,248,169.48

（三十五）销售费用

项 目	2024 年 1-6 月	2023 年度
促销费	149,639,924.14	300,592,090.90
薪酬费用	85,215,579.47	162,316,970.72
市场费用	104,911,320.98	164,471,171.73
差旅费	15,533,509.34	29,515,945.78
物流费用	17,880,571.90	35,652,751.79
销售行政办公费	13,357,438.64	24,058,897.00
销售服务费	24,011,861.38	28,730,314.58
折旧费及摊销费	1,966,591.53	4,344,245.98



安徽安孚电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 6 月 30 日及前一个会计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项 目	2024 年 1-6 月	2023 年度
技术服务费	1,295,694.58	3,050,593.30
租赁费	1,788,593.18	2,604,492.86
保险费	1,165,890.75	2,255,040.01
其他	556,927.43	1,356,941.05
合 计	417,323,903.32	758,949,455.70

(三十六) 管理费用

项 目	2024 年 1-6 月	2023 年度
薪酬费用	51,335,679.27	93,382,813.82
折旧与摊销	25,984,882.59	54,677,446.91
中介服务费	7,300,291.92	15,408,397.93
修理费	8,382,659.69	12,868,926.14
业务招待费	4,976,841.80	10,465,848.61
办公费	2,903,023.78	6,773,562.45
IT 费用	1,849,597.33	6,760,621.09
差旅费	2,320,561.94	4,846,252.37
财产保险费	2,806,179.97	2,298,077.25
环境保护费	792,857.48	2,156,141.44
租赁费	137,449.63	1,681,399.46
运输费	624,287.01	1,370,250.59
其他	3,066,507.17	6,703,817.67
合 计	112,480,819.58	219,393,555.73

(三十七) 研发费用

项 目	2024 年 1-6 月	2023 年度
人员人工费用	31,666,387.37	67,201,577.91
直接投入费用	13,686,082.31	28,575,395.02
折旧费	4,895,481.15	9,873,984.94
其他费用	5,159,550.33	17,459,142.74
合 计	55,407,501.16	123,110,100.61

(三十八) 财务费用

项 目	2024 年 1-6 月	2023 年度
利息费用	45,872,525.52	110,211,688.75
减：利息收入	22,669,138.13	27,244,771.30
汇兑损失		
减：汇兑收益	2,459,507.95	6,221,009.65
手续费支出	928,776.87	651,823.36
未确认融资费用摊销	139,004.24	270,838.54
合 计	21,811,660.55	77,668,569.70



(三十九) 其他收益

项 目	2024 年 1-6 月	2023 年度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先进制造业企业增值税加计抵减	5,312,131.68	5,644,766.14	与收益相关
政府税收返还		510,000.00	与收益相关
财政扶助资金		4,900,000.00	与收益相关
研发经费补助资金		3,762,800.00	与收益相关
南平市支持企业开拓市场项目奖励金		2,419,500.00	与收益相关
重点企业高层次人才培训支出补助资金		1,827,700.00	与收益相关
科技发展资金项目经费		800,000.00	与收益相关
首席科技官申报资金		500,000.00	与收益相关
外汇避险产品奖励	52,667.00	236,600.00	与收益相关
南平市劳动就业中心	6,000.00	314,010.00	与收益相关
标准化项目奖励金		250,000.00	与收益相关
企业增产增效奖励资金		681,500.00	与收益相关
省级节能循环经济专项资金		121,000.00	与收益相关
标准化工作专项补助经费		250,000.00	与收益相关
科技特派员示范点补贴		200,000.00	与收益相关
南平市第一届科特派创新创业大赛奖励金		100,000.00	与收益相关
个税手续费返还	542,759.10	479,965.95	与收益相关
稳岗补贴	78,000.00	685,334.59	与收益相关
政府奖励基金	17,200.00	12,000.00	与收益相关
企业安全生产先进单位奖励资金		5,000.00	与收益相关
管培生补助		2,000.00	与收益相关
保费扶持资金	378,600.00		与收益相关
连续生产就业补贴	435,300.00		与收益相关
国家级制造业单项冠军认定奖励	1,000,000.00		与收益相关
合 计	7,822,657.78	23,702,176.68	

(四十) 投资收益

项 目	2024 年 1-6 月	2023 年度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1,421,639.58	150,555.09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762,728.73	-16,814,568.89
合 计	2,184,368.31	-16,664,013.80

(四十一)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项 目	2024 年 1-6 月	2023 年度
交易性金融负债	-284,625.00	
其中：金融衍生负债	-284,625.00	
交易性金融资产	62,070.89	476,464.00
其中：衍生金融资产		354,630.00



安徽安孚电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 6 月 30 日及前一个会计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项 目	2024 年 1-6 月	2023 年度
合 计	-222,554.11	476,464.00

(四十二) 信用减值损失

项 目	2024 年 1-6 月	2023 年度
应收账款坏账损失	-6,368,820.77	-3,183,092.65
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	-358,870.22	11,378,771.86
应收票据坏账损失		8,453.76
合 计	-6,727,690.99	8,204,132.97

(四十三) 资产减值损失

项 目	2024 年 1-6 月	2023 年度
存货跌价损失	-5,608,501.86	-11,892,283.03
合 计	-5,608,501.86	-11,892,283.03

(四十四) 资产处置收益

项 目	2024 年 1-6 月	2023 年度
处置固定资产利得		
使用权资产终止租赁利得		91,718.83
合 计		91,718.83

(四十五) 营业外收入

1、分类情况

项 目	发生额		计入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2024 年 1-6 月	2023 年度	2024 年 1-6 月	2023 年度
非流动资产毁损报废利得				
与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				
接受捐赠		20,000.00		20,000.00
赔偿收入	1,216,825.67	1,174,531.74	1,216,825.67	1,174,531.74
无法支付的应付款项		638,548.20		638,548.20
其他	7,906.22	8,362.72	7,906.22	8,362.72
合 计	1,224,731.89	1,841,442.66	1,224,731.89	1,841,442.66

(四十六) 营业外支出

项 目	发生额		计入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2024 年 1-6 月	2023 年度	2024 年 1-6 月	2023 年度
非流动资产损坏报废损失	392,751.42	1,053,787.75	392,751.42	1,053,787.75
捐赠支出	1,000,261.56	360.98	1,000,261.56	360.98
滞纳金	10,172.26	153,730.11	10,172.26	153,730.11
无法收回的应收款项		184,574.54		184,574.54
其他	118,178.75	201,651.06	118,178.75	201,651.06
合 计	1,521,363.99	1,594,104.44	1,521,363.99	1,594,104.44



(四十七) 所得税费用

1、所得税费用明细

项 目	2024 年 1-6 月	2023 年度
当期所得税费用	80,368,270.86	151,130,248.76
递延所得税费用	3,863,224.35	-17,379,244.02
合 计	84,231,495.21	133,751,004.74

2、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项 目	2024 年 1-6 月	2023 年度
利润总额	515,838,863.63	839,004,996.44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128,959,715.91	209,751,249.11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47,128,846.42	-88,459,987.24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2,093,646.56	3,979,193.67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355,409.90	-37,638.77
不得扣除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659,936.44	1,547,159.17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1,755,627.77	-4,545,922.45
当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9,834,385.38	25,655,599.89
税率调整导致期初递延所得税资产/负债余额的变化	0	
研发费用加计扣除的影响	-8,076,304.99	-14,114,401.14
固定资产加计扣除的影响		
残疾人工资加计扣除		-24,247.50
其他		
所得税费用	84,231,495.21	133,751,004.74

(四十八) 所有权或使用权受限制的资产

项 目	2024 年 6 月 30 日	所有权或使用权受限制的原因
货币资金	35,691,589.83	
亚锦科技股权		注 1

2022 年 1 月，子公司安徽安孚能源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安孚能源”）将其持有亚锦科技 675,063,720 股为安孚能源向农行借入的 7.00 亿元借款提供了质押，占亚锦科技总股本 18%。在本次质押的股份中，675,063,720 股为有限售条件股份，0 股为无限售条件股份。质押期限为 2022 年 1 月 20 日起至 2028 年 12 月 25 日止。质押股份用于为安孚能源的银行贷款提供担保，质押权人为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庐江县支行，质押权人与质押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质押股份已在中国结算办理质押登记。

2022 年 3 月，安孚能源质押亚锦科技 309,381,703 股，占亚锦科技总股本 8.2494%。在本次质押的股份中，309,381,703 股为有限售条件股份，0 股为无限售条件股份。质押期限为 2022 年 3 月 28 日起至 2028 年 12 月 25 日止。质押股份用于为其在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庐江县支行的



人民币 7 亿元银行贷款提供补充担保，质押权人为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庐江县支行，质押权人与质押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质押股份已在中国结算办理质押登记。

2022 年 8 月，安孚能源质押亚锦科技 327,000,000 股，占亚锦科技总股本 8.72%。在本次质押的股份中，327,000,000 股为有限售条件股份，0 股为无限售条件股份。质押期限为 2022 年 8 月 8 日起至 2029 年 8 月 8 日止。质押股份用于为安孚能源向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平分行的 3.4 亿元借款提供质押担保，质押权人为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平分行，质押权人与质押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质押股份已在中国结算办理质押登记。

2022 年 8 月，安孚能源质押亚锦科技 97,000,000 股，占公司总股本 2.59%。在本次质押的股份中，0 股为有限售条件股份，97,000,000 股为无限售条件股份。质押期限为 2022 年 8 月 16 日起至 2029 年 8 月 16 日止。质押股份用于为安孚能源向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合肥分行的 1 亿元借款提供质押担保，质押权人为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合肥分行，质押权人与质押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质押股份已在中国结算办理质押登记。

（四十九）外币货币性项目

项 目	期末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期末折算人民币余额
货币资金			
其中：美元	47,153,612.42	7.1268	336,054,364.99
欧元	1,537.49	7.6617	11,779.79
日元	19,990,146.86	0.044738	894,319.19
英镑	1,318.46	9.043	11,922.83
卢布	16,839,510.24	0.08830	1,486,971.89
应收账款			
其中：美元	25,378,590.61	7.1268	180,868,139.56
欧元	526.58	7.6617	4,034.50
日元	20,906,228.00	0.044738	935,302.83
英镑	2,432.91	9.043	22,000.81
应付账款			
其中：美元	284,940.00	7.1268	203,0710.39
日元	10,088,085.30	0.044738	451,320.77
其他应付款			
其中：美元	4,268.28	7.1268	30,419.18
欧元	107.72	7.6617	825.32
英镑	60.00	9.043	542.58

（五十）租赁

（1）本公司作为承租人

与租赁相关的当期损益及现金流

项 目	2024 年 1-6 月金额	2023 年金额
租赁负债的利息费用	139,004.24	270,838.54



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的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费用		
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的简化处理的低价值资产租赁费用（低价值资产的短期租赁费用除外）		
与租赁相关的总现金流出	2,395,563.72	5,899,884.55

七、研发支出

项 目	2024 年 1-6 月	2023 年度
人员人工费用	31,666,387.37	67,201,577.91
直接投入费用	13,686,082.31	28,575,395.02
折旧费	4,895,481.15	9,873,984.94
其他费用	5,159,550.33	17,459,142.74
合 计	55,407,501.16	123,110,100.61
其中：费用化研发支出	55,407,501.16	123,110,100.61
资本化研发支出		

八、合并范围的变更

报告期内，新设立 ANFU TECHNOLOGY (SG) PTE. LTD.公司，将其纳入合并范围。

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一）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企业集团的构成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注册资本（万元）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安徽安孚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安徽省庐江县	安徽省庐江县	296,727.27	科技推广和应用服务业	92.36		投资设立
安徽启睿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安徽省合肥市	安徽省合肥市	1,000.00	资本市场服务	100.00		投资设立
新孚新能源科技（北京）有限公司	北京市	北京市	100.00	电气机械和器材制造业	100.00		投资设立
宁波亚锦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浙江省宁波市	浙江省宁波市	375,035.40	电池的研发、生产、销售		51.00	收购
福建南平南孚电池有限公司	福建省南平市	福建省南平市	33,175.10	电池的研发、生产、销售		82.183	收购
福建南孚市场营销有限公司	福建省南平市	福建省南平市	6,000.00	电池的生产及销售		100.00	收购
深圳鲸孚科技有限公司	广东省深圳市	广东省深圳市	1,000.00	批发和零售业		51.00	收购
福建南平南孚新能源有限公司	福建省南平市	福建省南平市	500.00	研究和试验发展		48.00	收购
福建南孚环宇电池有限公司	福建省南平市	福建省南平市	5,000.00	科技推广和应用服务业		100.00	收购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注册资本（万元）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上海鲸孚科技有限公司	上海	上海	1,000.00	批发和零售业		100.00	收购
深圳传应物联电池有限公司	广东省深圳市	广东省深圳市	500.00	研究和试验发展		100.00	设立
福建南平瑞晟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福建省南平市	福建省南平市	2,330.00	电气机械和器材制造业		100.00	设立
上海鲸孚实业有限公司	上海	上海	500.00	批发和零售业		100.00	设立
ANFU TECHNOLOGY (SG) PTE. LTD	新加坡	新加坡	10.00 万美元	销售和服务		100.00	设立

（二）在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1、重要的联营企业

联营企业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注册资本（万元）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直接	间接
合肥合孚智慧能源有限公司	安徽省合肥市	安徽省合肥市	5,000.00	科技推广和应用服务业		40

2、重要联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项 目	合肥合孚智慧能源有限公司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流动资产	384,610,296.13	127,015,599.09
非流动资产	2,515,372.22	1,295,917.69
资产合计	387,125,668.35	128,311,516.78
流动负债	364,293,799.88	108,896,484.70
非流动负债	411,787.67	549,050.23
负债合计	364,705,587.55	109,445,534.93
净资产	22,420,080.80	18,865,981.85
其中：少数股东权益		
归属于母公司的所有者权益	22,420,080.80	18,865,981.85
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净资产份额	9,612,032.32	8,190,392.74
调整事项		
其中：商誉		
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		
减值准备		
其他		
对联营企业权益投资的账面价值	9,612,032.32	8,190,392.74
存在公开报价的权益投资的公允价值		



(续上表)

项 目	合肥合孚智慧能源有限公司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236,185,776.48	310,828,512.42
净利润	3,554,098.95	376,387.72
终止经营的净利润		
其他综合收益		
综合收益总额	3,554,098.95	376,387.72
企业本期收到的来自联营企业的股利		

十、政府补助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项 目	2024 年 1-6 月	2023 年度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先进制造业企业增值税加计抵减	5,312,131.68	5,644,766.14	与收益相关
政府税收返还		510,000.00	与收益相关
财政扶助资金		4,900,000.00	与收益相关
研发经费补助资金		3,762,800.00	与收益相关
南平市支持企业开拓市场项目奖励金		2,419,500.00	与收益相关
重点企业高层次人才培训支出补助资金		1,827,700.00	与收益相关
科技发展资金项目经费		800,000.00	与收益相关
首席科技官申报资金		500,000.00	与收益相关
外汇避险产品奖励	52,667.00	236,600.00	与收益相关
南平市劳动就业中心	6,000.00	314,010.00	与收益相关
标准化项目奖励金		250,000.00	与收益相关
企业增产增效奖励资金		681,500.00	与收益相关
省级节能循环经济专项资金		121,000.00	与收益相关
标准化工作专项补助经费		250,000.00	与收益相关
科技特派员示范点补贴		200,000.00	与收益相关
南平市第一届科特派创新创业大赛奖励金		100,000.00	与收益相关
个税手续费返还	542,759.10	479,965.95	与收益相关
稳岗补贴	78,000.00	685,334.59	与收益相关
政府奖励基金	17,200.00	12,000.00	与收益相关
企业安全生产先进单位奖励资金		5,000.00	与收益相关
管培生补助		2,000.00	与收益相关
保费扶持资金	378,600.00		与收益相关
连续生产就业补贴	435,300.00		与收益相关
国家级制造业单项冠军认定奖励	1,000,000.00		与收益相关
合 计	7,822,657.78	23,702,176.68	



十一、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一) 金融工具分类

各类金融工具的账面价值如下：

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合 计
货币资金		714,313,746.39		714,313,746.39
交易性金融资产	19,870,784.89			19,870,784.89
应收账款		332,468,899.29		332,468,899.29
应收票据		91,078.07		91,078.07
应收款项融资			5,254,104.32	5,254,104.32
其他应收款		10,210,264.76		10,210,264.76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000,000.00	1,000,000.00

(续上表)

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合 计
短期借款		1,194,754,992.18		1,194,754,992.18
应付票据		58,983,182.40		58,983,182.40
应付账款		270,930,054.28		270,930,054.28
其他应付款		101,046,454.86		101,046,454.86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81,555,260.36		181,555,260.36
长期借款		636,143,504.23		636,143,504.23
租赁负债		3,139,107.96		3,139,107.96

(二) 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本公司的经营活动会面临各种金融风险：市场风险（主要为外汇风险和利率风险）、信用风险和流动风险。本公司整体的风险管理计划针对金融市场的不可预见性，力求减少对本公司的财务业绩的潜在不利影响。

1、市场风险

(1) 外汇风险

外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外汇汇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本公司尽可能将外币收入与外币支出相匹配、运用金融机构的外汇衍生产品等方法降低外汇风险。

本公司面临的外汇风险主要来源于以外币计价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本公司主要业务活动以人民币计价结算。除本公司子公司福建南平南孚电池有限公司部分业务以美元进行采购和销售外，本公司的其它主要业务活动以人民币计价结算。于 2024 年 6 月 30 日，除下表所述资



产及负债的外币余额外，本集团的资产及负债均为人民币余额。该等外币余额的资产和负债产生的外汇风险可能对本公司的经营业绩产生影响。

项 目	2024 年 6 月 30 日外币余额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期初外币余额
货币资金		
其中：美元	47,153,612.42	13,667,938.43
欧元	1,537.49	16,094.86
日元	19,990,146.86	728,094.60
英镑	1,318.46	17,561.05
卢布	16,839,510.24	
应收账款		
其中：美元	25,378,590.61	11,325,606.42
欧元	526.58	
日元	20,906,228.00	
英镑	2,432.91	
应付账款		
其中：美元	284,940.00	157,049.98
欧元		
日元	10,088,085.30	1,954,505.00
其他应付款		
其中：美元	4,268.28	4,268.28
欧元	107.72	107.72
日元		400,000.00
英镑	60.00	60.00

本公司密切关注汇率变动对公司的影响。

(2) 利率风险

本公司的利率风险主要产生于长期银行借款、应付债券等长期带息债务。浮动利率的金融负债使本公司面临现金流量利率风险，固定利率的金融负债使本公司面临公允价值利率风险。本公司根据当时的市场环境来决定固定利率及浮动利率合同的相对比例。

本公司总部财务部门持续监控公司利率水平。利率上升会增加新增带息债务的成本以及本公司尚未付清的以浮动利率计息的带息债务的利息支出，并对本公司的财务业绩产生重大的不利影响，管理层会依据最新的市场状况及时做出调整。

2、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一方未能履行义务从而导致另一方发生财务损失的风险。本公司的信用风险主要产生于货币资金、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应收款项融资、合同资产、其他应收款、债权投资以及长期应收款等，这些金融资产的信用风险源自交易对手违约，最大的风险敞口等于这些工具的账面金额。

本公司货币资金主要存放于商业银行等金融机构，本公司认为这些商业银行具备较高信誉和资产状况，存在较低的信用风险。



对于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应收款项融资、合同资产、其他应收款、债权投资及长期应收款，本公司设定相关政策以控制信用风险敞口。本公司基于对客户的财务状况、从第三方获取担保的可能性、信用记录及其他因素诸如目前市场状况等评估客户的信用资质并设置相应信用期。本公司会定期对客户信用记录进行监控，对于信用记录不良的客户，本公司会采用书面催款、缩短信用期或取消信用期等方式，以确保本公司的整体信用风险在可控的范围内。

（1）信用风险显著增加判断标准

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相关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在确定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显著增加时，本公司考虑在无须付出不必要的额外成本或努力即可获得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基于本公司历史数据的定性和定量分析、外部信用风险评级以及前瞻性信息。本公司以单项金融工具或者具有相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工具组合为基础，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与在初始确认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以确定金融工具预计存续期内发生违约风险的变化情况。

当触发以下一个或多个定量、定性标准时，本公司认为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已发生显著增加：定量标准主要为报告日剩余存续期违约概率较初始确认时上升超过一定比例；定性标准为主要债务人经营或财务情况出现重大不利变化、预警客户清单等。

（2）已发生信用减值资产的定义

为确定是否发生信用减值，本公司所采用的界定标准，与内部针对相关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管理目标保持一致，同时考虑定量、定性指标。

本公司评估债务人是否发生信用减值时，主要考虑以下因素：发行方或债务人发生重大财务困难；债务人违反合同，如偿付利息或本金违约或逾期等；债权人出于与债务人财务困难有关的经济或合同考虑，给予债务人在任何其他情况下都不会做出的让步；债务人很可能破产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发行方或债务人财务困难导致该金融资产的活跃市场消失；以大幅折扣购买或源生一项金融资产，该折扣反映了发生信用损失的事实。

金融资产发生信用减值，有可能是多个事件的共同作用所致，未必是可单独识别的事件所致。

（3）预期信用损失计量的参数

根据信用风险是否发生显著增加以及是否已发生信用减值，本公司对不同的资产分别以 12 个月或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减值准备。预期信用损失计量的关键参数包括违约概率、违约损失率和违约风险敞口。本公司考虑历史统计数据(如交易对手评级、担保方式及抵质押物类别、还款方式等)的定量分析及前瞻性信息，建立违约概率、违约损失率及违约风险敞口模型。

相关定义如下：

违约概率是指债务人在未来 12 个月或在整个剩余存续期，无法履行其偿付义务的可能性。

违约损失率是指本公司对违约风险暴露发生损失程度作出的预期。根据交易对手的类型、追索的方式和优先级，以及担保品的不同，违约损失率也有所不同。违约损失率为违约发生时



风险敞口损失的百分比，以未来 12 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为基准进行计算；

违约风险敞口是指，在未来 12 个月或在整个剩余存续期中，在违约发生时，本公司应被偿付的金额。前瞻性信息信用风险显著增加的评估及预期信用损失的计算均涉及前瞻性信息。本公司通过进行历史数据分析，识别出影响各业务类型信用风险及预期信用损失的关键经济指标。

本公司所承受的最大信用风险敞口为资产负债表中每项金融资产的账面金额。本公司没有提供任何其他可能令本公司承受信用风险的担保。本公司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风险敞口信息见附注五、（四）和（七）。

3、流动风险

本公司内各子公司负责其自身的现金流量预测。总部财务部门在汇总各子公司现金流量预测的基础上，在集团层面持续监控短期和长期的资金需求，以确保维持充裕的现金储备和可供随时变现的有价证券；同时持续监控是否符合借款协议的规定，从主要金融机构获得提供足够备用资金的承诺，以满足短期和长期的资金需求。

十二、公允价值的披露

公允价值计量结果所属的层次，由对公允价值计量整体而言具有重要意义的输入值所属的最低层次决定：

- 第一层次：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
- 第二层次：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
- 第三层次：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

1、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的 2024 年 6 月 30 日公允价值

项 目	2024 年 6 月 30 日公允价值			
	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合 计
一、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一）交易性金融资产			19,870,784.89	19,870,784.89
1.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9,870,784.89	19,870,784.89
（1）债务工具投资			19,870,784.89	19,870,784.89
（2）权益工具投资				
（3）衍生金融资产				
（二）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000,000.00	1,000,000.00
（三）交易性金融负债			284,625.00	284,625.00
1.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284,625.00	284,625.00
（1）债务工具投资				
（2）权益工具投资				
（3）衍生金融负债			284,625.00	284,625.00



对于在活跃市场上交易的金融工具，本公司以其活跃市场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对于不在活跃市场上交易的金融工具，本公司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所使用的估值模型主要为现金流量折现模型和市场可比公司模型等。估值技术的输入值主要包括无风险利率、基准利率、汇率、信用点差、流动性溢价、缺乏流动性折扣等。

持续的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的调节信息如下：

项 目	2023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当期利得或损失总额		出售	2024 年 6 月 30 日 余额	年末持有资产计入损益的当期未实现利得或损失的变动
		计入损益	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非上市权益工具投资	404,000,000.00		-403,000,000.00		1,000,000.00	
合 计	404,000,000.00		-403,000,000.00		1,000,000.00	

十三、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一）关联方

1、本公司的母公司情况

母公司名称	企业类型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母公司对本公司的持股比例(%)	母公司对本公司的表决权比例(%)
合肥荣新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有限合伙企业	合肥市	股权投资	4.31 亿元	9.88	22.43

截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公司控股股东合肥荣新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合肥荣新”）及其一致行动人深圳市前海荣耀资本管理有限公司合计持有公司股份 21,838,040.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15.00%），同时秦大乾先生将其持有的公司股份 10,785,600.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7.41%）的表决权委托给合肥荣新，合肥荣新及其一致行动人合计控制公司表决权的 22.41%，为公司控股股东。

本公司最终控制方：公司实际控制人为袁永刚、王文娟夫妇。

2、本公司的子公司

子公司的基本情况及相关信息见附注八、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3、本公司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公司关系
合肥合孚智慧能源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4、本公司的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公司关系
宁波睿利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公司子公司安孚能源原少数股东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公司关系
金通智汇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公司股东前海荣耀之母公司
深圳市前海荣耀资本管理有限公司	公司股东
福建南平大丰电器有限公司	公司子公司亚锦科技少数股东
深圳鹏博实业集团有限公司	子公司亚锦科技持有 29.455%股权
深圳市鹏博多媒体技术有限公司	深圳鹏博实业集团有限公司子公司
宁波睿联新杉骥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公司少数股东以及子公司南孚电池原少数股东
深圳传心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子公司南孚新能源少数股东
南平延平区同人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子公司南孚新能源少数股东

（二）关联方交易情况

1、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无。

2、关联方担保情况

（1）保证担保

担保方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保证担保有效期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安徽安孚电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市前海荣耀资本管理有限公司、金通智汇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安徽安孚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405,000,000.00	2021/12/26	2028/12/26	否
安徽安孚电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金通智汇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安徽安孚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253,500,000.00	2022/08/30	2029/08/29	否
安徽安孚电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金通智汇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安徽安孚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81,360,000.00	2022/08/16	2029/08/16	否
福建南平南孚电池有限公司、深圳传心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南平延平区同人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福建南平南孚新能源有限公司	10,000,000.00	2023/6/13	2024/6/12	是
福建南平南孚电池有限公司	福建南孚市场营销公司	20,000,000.00	2023/11/22	2024/5/22	是
福建南平南孚电池有限公司	福建南孚市场营销公司	45,000,000.00	2023/2/28	2024/2/27	是
福建南平南孚电池有限公司	福建南孚市场营销公司	70,000,000.00	2023/3/16	2024/3/15	是
福建南平南孚电池有限公司	福建南孚市场营销公司	50,000,000.00	2023/4/23	2024/4/22	是
福建南平南孚电池有限公司	福建南平南孚新能源有限公司	9,990,000.00	2024/3/8	2025/3/7	否
福建南平南孚电池有限公司	福建南孚市场营销公司	90,000,000.00	2024/3/18	2025/3/18	否



安徽安孚电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 6 月 30 日及前一个会计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担保方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保证担保有效期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福建南平南孚电池有限公司	福建南孚市场营销公司	40,000,000.00	2024/3/27	2024/9/27	否
福建南平南孚电池有限公司	福建南孚市场营销公司	45,000,000.00	2024/4/22	2024/10/22	否
福建南平南孚电池有限公司	福建南孚市场营销公司	40,000,000.00	2024/5/9	2024/11/8	否
福建南平南孚电池有限公司	福建南孚市场营销公司	13,000,000.00	2024/5/20	2024/11/19	否
福建南平南孚电池有限公司	福建南孚市场营销公司	38,351,575.51	2024/2/23	2024/8/23	否
福建南平南孚电池有限公司	福建南孚市场营销公司	50,000,000.00	2024/3/20	2025/9/19	否
福建南平南孚电池有限公司	福建南孚市场营销公司	12,000,000.00	2024/4/9	2024/10/9	否
福建南平南孚电池有限公司	福建南孚市场营销公司	20,000,000.00	2024/6/26	2025/6/25	否
福建南平南孚电池有限公司	福建南孚市场营销公司	20,000,000.00	2024/6/26	2024/12/26	否
福建南平南孚电池有限公司	福建南孚市场营销公司	15,000,000.00	2024/5/7	2024/11/7	否

(2) 质押担保

担保方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质押担保有效期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深圳市前海荣耀资本管理有限公司	安徽安孚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253,500,000.00	2022/08/08	2029/08/08	否
深圳市前海荣耀资本管理有限公司	安徽安孚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81,360,000.00	2022/08/16	2029/08/16	否

深圳市前海荣耀资本管理有限公司持有的安徽安孚电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流通股票（544 万股）为 253,500,000.00 元借款提供质押担保；深圳市前海荣耀资本管理有限公司持有的安徽安孚电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流通股票（160.16 万股）为 81,360,000.00 元借款提供质押担保。

3、关联方资金拆借

(1) 资金往来

关联方	拆借金额	起始日	到期日	利率（%）	本期利息
拆入：					
福建南平大丰电器有限公司	100,000,000.00	2023-1-1	2023-12-6	5.00	4,499,216.34
宁波睿利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70,000,000.00	2023-1-1	2023-1-9	4.60	171,397.26
宁波睿利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50,000,000.00	2023-1-10	2023-11-24	4.60	6,060,657.53
宁波睿利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50,000,000.00	2023-11-25	2023-12-8	4.60	88,219.18



关联方	拆借金额	起始日	到期日	利率 (%)	本期利息
安徽金通智汇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9,000,000.00	2023/3/10	2023/6/27	3.65	98,100.00
安徽金通智汇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11,000,000.00	2023/8/17	2023/11/21	3.55	102,706.85
安徽金通智汇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900,000.00	2023/9/18	2023/11/21	3.45	126,430.68
安徽金通智汇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00,000.00	2023/10/19	2023/11/21	3.45	6,238.36

(三) 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1、关联方应收款项

项目名称	2024 年 6 月 30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其他应收款：				
深圳市鹏博多媒体技术有限公司	13,000,000.00	13,000,000.00	13,000,000.00	13,000,000.00
其他非流动资产：				
福建南平大丰电器有限公司	100,000,000.00			
合 计	113,000,000.00	13,000,000.00	13,000,000.00	13,000,000.00

2、关联方应付款项

项目名称	2024 年 6 月 30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应付股利：		
宁波睿联新杉骐骥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4,794,900.00
合 计		4,794,900.00

十四、承诺及或有事项

1、重要的承诺事项

截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本公司不存在应披露的承诺事项。

2、或有事项

截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本公司无需要披露的重大或有事项。

十五、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截至财务报表批准报出日，本公司资产负债表日后无需要披露的其他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十六、补充资料

(一) 非经常性损益

1、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项 目	2024年1-6月金额	2023年金额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91,718.8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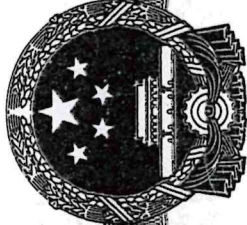
安徽安孚电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 6 月 30 日及前一个会计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项 目	2024年1-6月金额	2023年金额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7,279,898.68	23,222,210.73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非金融企业持有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损益	540,174.62	-16,338,104.89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产生的各项资产损失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2,524,500.00	13,019,690.42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因相关经营活动不再持续而发生的一次性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等		
因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调整对当期损益产生的一次性影响		
因取消、修改股权激励计划一次性确认的股份支付费用		
对于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可行权日之后，应付职工薪酬的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收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296,632.10	247,338.22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非经常性损益总额	10,047,941.20	20,242,853.31
减：非经常性损益的所得税影响数	1,179,450.73	1,563,311.07
非经常性损益净额	8,868,490.47	18,679,542.24
减：归属于少数股东的非经常性损益净影响数（税后）	6,867,583.88	11,152,366.80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非经常性损益	2,000,906.59	7,527,175.44

安徽安孚电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10月24日





营业执照

(副本) (3-1)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108089662085K

扫描市场主体身份码了解更多信息、登记、备案、许可、监管信息、体验更多应用服务。



名称 中证天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类型 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出资人 张先云

经营范围

出资额 2668.5万元

成立日期 2014年01月02日

主要经营场所 北京市海淀区西直门北大街甲43号1号楼13层1316-1326



审查企业会计报表，出具审计报告；验证企业资本，出具验资报告；办理企业合并、分立、清算事宜中的审计业务，出具有关报告；其他会计、税务咨询；法律、法规规定的其它经营活动。不得从本所收入中支付本所职工工资和其他费用。



登记机关

2024年05月14日

证书序号: 0011978

说明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 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 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 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称: 中证天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首席合伙人: 张先云

主任会计师:

经营场所: 北京市海淀区西直门北大街甲43号1号楼13层1316-1326

组织形式: 特殊普通合伙

执业证书编号: 11000267

批准执业文号: 京财会许可〔2013〕0087号

批准执业日期: 2013年12月16日



发证机关: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证书编号:
No. of Certificate: 110002670054

批准注册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北京注册会计师协会

发证日期:
Date of Issuance: 2014 年 5 月 16 日



姓名
Full name: _____

性别
Sex: _____

出生日期
Date of birth: _____

工作单位
Working unit: _____

身份证号码
Identity card No.: _____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2014年11月30日

2018年11月31日



this renewal.

继续有效一年。
Another year after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2016年2月28日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2017年2月28日

1101020365411

姓名: 赵权
证书编号: 110002670054

30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another year after

姓名：任栓栓

证书编号：110002670102



证书编号：
No. of Certificate

110002670102

批准注册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安徽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发证日期：
Date of Issuance

2020-03-16

年 月 日
/y /m /d

2021 年 11 月 30 日
/y /m /d



4

5



姓名	任栓栓
性别	男
出生日期	1992-03-08
工作单位	中汇天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安徽分所
身份证号码	342501199203080536
Identity card No.	

